

企业业绩
(类似业绩一览表)

序号	采购单位	合同内容	合同日期
1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磁共振成像系统	2024.12.23
2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磁共振成像系统	2024.03.12
3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磁共振成像系统	2025.05.22
4	营口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磁共振成像系统	2024.12.12
5	南通大学附属医院	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2024.08.08
6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2024.06.29
7	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2025.12.04
8	温州市人民医院	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2023.05.23

磁共振成像系统第一份合同





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CHINA INTERNATIONAL TENDERING LIMITED COMPANY

编号 Ref. No.: ITCYW-6
日期 Date: 2024年11月28日
发件人 From: 侯雅雯

致：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项目第三批

(招标编号: 0701-244106091031)

中标通知书

关于标题项目，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并经采购人审批同意，兹通知贵单位在如下内容的招标采购中中标：

包号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数量	单位	中标金额 (人民币元)
1	1-1	MR 及其配套设备	1	台/套	

贵单位于本通知书发出后 3 日内与采购人联系，在本通知发出后 30 日内签署采购合同，采购合同签署后将合同扫描件发送至邮箱：houyawen@cgci.gt.cn，我司将在收到合同扫描件后 5 个工作日内将投标保证金原路退回。

采购单位：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采购人联系电话：010-88324616

我公司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西大街100号

联系人：侯雅雯

联系电话：010-81160619

谢谢参与！



抄送：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ZY241155

甲方: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签约时间: 2024年12月23日

乙方: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条: 产品明细。(医疗器械的产品名称、型号、生产国应与注册证中注册名相同;属于法定商检的需进行商检。)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国	生产厂商	供应商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磁共振成像系统	uMR 880	中国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成交总价(大写): 人民币 贰仟壹佰捌拾万元整					总计(小写): 21800000		
设备配置清单: 请见附页(共15页)							
使用科室: 放射科				备注: 合同价格为含税价格			

第二条: 乙方须向甲方全部提供下述文件: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代理授权书。

第三条: 乙方保修的条件和期限: 产品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由乙方免费保修6年。乙方除为甲方使用科室提供《使用手册》外,还须为甲方设备处提供《维修手册》。

第四条: 交货地点: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第五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 乙方承担卸货、运输保险等相关费用,免费送货至甲方指定场所并负责免费安装培训。

第六条: 到货期: 合同生效后120天内到货。

第七条: 包装标准: 乙方必须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采用厂家原装包装。

第八条: 验收标准、方式: 不低于生产厂家(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出厂标准,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技术标准和验收方法,甲、乙双方共同现场验收。属于法定商检的,需提供《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

第九条: 付款方式及期限: 合同签订后30日内支付首付款人民币19800000元(大写:壹仟玖佰捌拾万元整),货到验收合格(指甲方提供的设备功能或运行验收合格)后

A. 首付80% 保修期后余款20% B. 首款90% 保修期后余款10% C. 付剩余款

第十条: 违约责任: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甲方无合理理由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乙方可以书面催告甲方在合理期限内支付,协商无效,每逾期一日,按逾期付款金额的万分之三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总额的10%。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供货,或供货不符合合同约定,或服务不符合甲方要求的,或提供的货物存在质量等问题的,均构成违约行为,乙方每发生前述一项事实的,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因违约行为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后,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时,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全部实际损失。

第十一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双方根据本合同原则,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任何一方均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采取法律程序向本合同履行所在地的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起诉解决争议。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事项: 甲乙双方不得收、送各类形式的商业回扣或贿赂,采购过程中如有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一经核实守约方可追究违约方的法律责任。双方合同签订后,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解除合同。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本合同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本合同未提到的部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

单位名称(章)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章)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北京	上海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	100044	201807
电话	(010) 87777770	10011005000
传真	(010) 69219226	(021) 67676889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嘉定支行
账号		100002101111

附页：配置单



uMR 880 3.0T 超导磁共振配置清单

一、 uMR 880 主系统硬件及附属设备

High Performance 3.0T Main Components and Accessories

序号	说明
1.1	磁共振“类脑”技术平台 uAIFI [™] Technology
1.2	uMR 880 高场超导磁体系统 uMR 880 3.0T Magnet System
1.3	5 通道高阶匀场系统 5-channel High Order Shimming
1.4	uMR 880 高性能梯度系统(单轴最大 80mT/m, 200T/m/s) uMR 880 Gradient System
1.5	智能光梭引擎 AI Processing Engine
1.6	96 通道数字化射频系统 96-channel Digital RF System
1.7	MR 中英文软件系统 MR Bilingual (Chinese and English) Software
1.8	扫描检查床 Patient Table
1.9	操作台及主机柜 Operation Table and Cabinet
1.10	扫描环境相关附件 Other Interaction Accessories
1.11	生理信号监控

	Vital Signal Monitor
1.12	患者状态监视系统 Patient Monitor System
1.13	椅子 Chair
1.14	输液架 Drip Stand
1.15	无管降噪耳机 Non-tube Noise Reduction Headphones



二、 uAIFI 平台独有技术

uAIFI Technology Unique Applications

序号	说明
2.1	智能光梭成像技术 ACS
2.1.1	智能光梭成像技术 2D ACS 2D
2.1.2	智能光梭多层成像技术 ACS Multiband
2.1.3	智能光梭心脏黑血技术成像技术 ACS Dark Blood
2.1.4	智能光梭心脏电影成像技术 ACS CINE
2.1.5	智能光梭成像技术 3D ACS 3D
2.2	智能深度重建

	DeepRecon 3.0T
2.2.1	智能深度重建技术 DeepRecon 2D
2.2.2	智能深度重建技术 DeepRecon 3D
2.3	智能感知系统 EasySense
2.4	智能裁剪 EasyCrop
2.5	智能运动监控技术 MoCap (Motion Capture)



三、 第二代光梭成像平台

uCS2.0 Platform

序号	说明
3.1	光梭 2D 成像技术 uCS 2D
3.2	光梭 3D 成像技术 uCS 3D
3.3	动态光梭成像技术 uCS 4D (t-uCS)
3.4	光梭径向采集自由呼吸动态增强技术 uCSR
3.5	光梭心脏电影成像技术 Cardiac uCS Cine

四、 联影新一代高密度一体化线圈组

New Generation uMR RF Coils

序号	说明
4.1	容积射频发射体线圈 Volume Transmit Coil
4.2	头颈联合线圈 - Head & Neck Coil
4.3	脊柱线圈 - 48 Spine Coil - 48
4.4	超柔线圈 - 24 SuperFlex Coil -24
4.5	大超柔线圈 - 12 SuperFlex Coil Large-12
4.6	小超柔线圈 - 12 SuperFlex Coil Small-12
4.7	超柔线圈接口 SuperFlex Coil Interface
4.8	线圈柜 Coil Cabinet
4.9	颈动脉线圈 - 8 Carotid Coil - 8
4.10	乳腺线圈 - 10 Breast Coil - 10
4.11	多用线圈接口 Coil Interface
4.12	肩关节线圈 - 12

	Shoulder Coil - 12
4.13	手腕线圈 - 12 Wrist Coil - 12
4.14	膝关节线圈 - 24 Tx/Rx Knee Coil -24
4.15	足踝线圈 - 24 Foot & Ankle



五、 标准临床应用组件/序列/技术

Standard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Sequence/ Technique

序号	说明
5	联影标准临床应用组件 uMR Standard Application Package
5.1	临床应用组件 —— 神经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Neurology
5.2	临床应用组件 —— 体部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Body
5.3	临床应用组件 —— 肿瘤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Oncology
5.4	临床应用组件 —— 乳腺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Breast
5.5	临床应用组件 —— 骨关节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Orthopedics
5.6	临床应用组件 —— 血管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Angiography

5.7	临床应用组件 —— 心脏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Cardiac
5.8	临床应用组件 —— 妇产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Maternal
5.9	临床应用组件 —— 儿科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Pediatric

六、 主机高级扫描应用软件

uMR Advanced Applications

序号	说明
6.1	波谱成像技术与后处理 UIH MRS (SVS & 2D/3D CSI)
6.2	前列腺波谱成像 Prostate MRS
6.3	肝脏波谱成像 Liver MRS (SVS)
6.4	磁化率加权成像 SWI
6.5	高级磁化率加权成像技术 SWI+
6.6	SWI 黑血技术 DB SWI/SWI+
6.7	体部快速磁化率加权成像 uSWIFT
6.8	高级快速扰相梯度回波成像技术 FSP+
6.9	时间翻转稳态采集技术

	TRASS
6.10	双相位循环稳态序列 CASS
6.11	双回波稳态序列 PASS
6.12	调制翻转角三维容积成像 MATRIX
6.13	螺旋式 K 空间填充运动伪影校正技术 ARMS
6.14	螺旋式 K 空间填充 PSE 弥散成像 ARMS DWI
6.15	脑灌注成像技术与后处理 Brain Perfusion
6.16	高级弥散张量成像与纤维束追踪技术 Advanced DTI & DTT
6.17	脑功能成像技术与后处理 BOLD Imaging
6.18	三维动脉自旋标记成像技术 ASL 3D
6.19	动态非增强血管成像技术 4D NCEMRA
6.20	动态增强血管成像技术 4D CEMRA
6.21	高级非增强血管成像技术 Advanced NCEMRA
6.22	水脂分离成像技术 WFI



6.23	快速 3D T1 体部动态增强序列 QUICK 3D
6.24	呼吸导航技术 Respiratory Navigator
6.25	脂肪定量成像技术 FACT
6.26	在线脂肪定量成像 Inline FACT
6.27	动态增强采集技术 DCE Acquisition Technique
6.28	uFreeR 自由呼吸三维成像技术 uFreeR Imaging
6.29	多梯度合并关节软骨成像技术 2D/3D GETI
6.30	在线参数定量成像与后处理 Maps & Inline Maps
6.31	ADC 定量后处理 MAPs ADC
6.32	二维加速成像技术 bFAST
6.33	时空加速成像技术 tFAST
6.34	虚拟弥散加权成像功能 Computed B-Value Diffusion
6.35	微距弥散成像技术 MicroView DWI
6.36	“类 PET” 全身弥散加权成像



	"PET like" Whole-Body Diffusion Imaging
6.37	硅胶成像 Silicon-Only Imaging
6.38	自动在线拼接 Inline Stitching
6.39	图像拼接高级后处理 ADVIP-Stitching
6.40	动态分析 ADVIP-Dynamic
6.41	三维屏气胰胆管成像技术 BH_MRCP_3D
6.42	超短回波成像 UTE
6.43	高级心脏成像技术 Advanced Cardiac Imaging
6.44	心脏 Tagging 技术 Cardiac Tagging
6.45	心脏参数图 Cardiac Mapping
6.46	流动定量成像技术 Flow Quantification
6.47	多 b 值体素内不相干运动弥散成像 Intra-Voxel Incoherent Motion
6.48	高级去金属伪影成像技术 MARS+
6.49	血管分析高级后处理 ADVIP-Vessel



6.50	图像融合高级后处理 ADVIP-Fusion
6.51	心脏高级后处理-心功能分析 ADVIP-Cardiac Function
6.52	心脏高级后处理-心流量分析 ADVIP-Cardiac Flow
6.53	乳腺波谱成像 Breast MRS (SWS)



七、 智能扫描与质控平台

uAIFI Intelligent Scan and QA Platform

序号	说明
7.1	头部智能定位 EasyScan Head
7.2	膝关节智能定位 EasyScan Knee
7.3	脊柱智能定位 EasyScan Spine
7.4	腹部智能定位 EasyScan Abdomen
7.5	肩关节智能定位 EasyScan Shoulder
7.6	心脏智能定位 EasyScan Cardiac
7.7	多协议扫描智能规划 EasyPlan WB

7.8	智能图像质控 ImageGuard
-----	----------------------

八、全『静音』扫描技术

uAIFI – QScan

序号	说明
8	全静音成像技术 QScan
8.1	自旋回波静音序列 QScan SE/FSE
8.2	梯度回波静音序列 QScan GRE
8.3	弥散静音序列 QScan EPI
8.4	静音血管序列 QScan MRA (RUFIS-MRA)
8.5	水脂分离静音序列 QScan WFI
8.6	磁敏感静音序列 QScan SWI
8.7	波谱静音序列 QScan MRS
8.8	定位像静音序列 QScan Scout
8.9	预扫描校准静音 QScan Pre-Scan

九、 uMR 880 科研平台独有技术

uMR 880 uAIFI Technology Unique Applications

序号	说明
9.1	定量磁化率成像 QSM
9.2	多次激发弥散成像技术 Multishot DWI
9.3	3D多对比定量技术 MTP
9.4	MTP高级并行成像技术 WAVE
9.5	多层激发技术 MultiBand
9.6	同步非增强血管与斑块出血成像技术 SNAP



十、 科研后处理工作站及高级应用后处理软件

uWS-MR Workstation and Post-Processing

序号	说明
10.1.	uWS-MR 高级后处理工作站_高级版 Advanced uWS-MR Advanced Post process Workstation
10.2.	工作站主机柜 Workstation Cabinet
10.3.	工作站控制桌 Workstation Table
10.4.	工作站椅子

	Workstation Chair
10.5.	脑灌注高级后处理 ADVIP-Brain Perfusion
10.6.	弥散张量成像高级后处理及纤维束追踪技术 ADVIP-United Neuro (DTI&DTT)
10.7.	脑功能分析高级后处理 ADVIP-United Neuro (BOLD)
10.8.	波谱高级后处理 ADVIP-MRS
10.9.	MAPs ADC 定量后处理 ADVIP-MAPs (ADC)
10.10	MAPs T1&T2&T2*定量后处理 ADVIP-MAPs (T1&T2&T2*)
10.11	图像融合高级后处理 ADVIP-Fusion
10.12	图像拼接高级后处理 ADVIP-Stitching
10.13	动态分析 ADVIP-Dynamic
10.14	脑灌注高级后处理-肿瘤模型 ADVIP-Brain Perfusion (Tumor)
10.15	脑灌注高级后处理-缺血半暗带 ADVIP-Brain Perfusion (Mismatch)
10.16	血管分析高级后处理 ADVIP-Vessel Analysis
10.17	仿真内窥镜 ADVIP-Inner View

10.18	高级弥散分析-IVIM ADVIP-Diffusion Analysis -IVIM
10.19	动态增强定量高级后处理-DCE 高级应用 ADVIP-DCE
10.20	SWI+高级后处理 ADVIP-SWI+
10.21	QSM 高级后处理 ADVIP-QSM
10.22	心脏高级后处理-心功能分析 ADVIP-Cardiac Function
10.23	心脏高级后处理-心流量分析 ADVIP-Cardiac Flow
10.24	离线拟合 b 值 ADVIP-Offline Computed b Value
10.25	智能斑块分析 Plaque Analysis
10.26	乳腺分析高级后处理 ADVIP-Breast Evaluation

十一、智能 AI 辅助诊断模块

序号	说明
11.1	CT 肺结节智能筛查系统,
11.2	CT 肺结节智能随访系统
11.3	CT 骨折智能分析系统
11.4	CTA 冠脉智能分析系统
11.5	CTA 头颈血管智能分析系统

11.6	CTP 脑灌注智能分析系统
------	---------------

磁共振所含三方设备

序号	名称	品牌	数量
1	磁共振云平台系统	云磁	2
2	磁共振高压造影剂注射器	圣诺	1



项目廉政责任书

项目名称：北京大学人民医院放射科磁共振成像系统

项目地址：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甲 方：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乙 方：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和市场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 严格执行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 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

(四)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负责该项目招标的工作人员，在项目开展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 不准向乙方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项目合同中相关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相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和要求乙方购买项目工程施工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等。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遵守以下

规定：

(一) 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 不得实施商业贿赂行为，实施商业贿赂行为后将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乙方指定企业销售代表为 李哲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本责任书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与项目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合同结束时止。

甲方单位：（盖章）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便门大街11号

电话：010-62286666

2024年12月23日

乙方单位：（盖章）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城北路1000号

电话：021-67076888

2024年12月23日

医疗设备验收证书
Medical Equipment Acceptance Certificate

合同号: Contract No.:	ZY241155	订单号: Order No.:	10000224
买方: Buyer: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卖方: Seller: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用户: End-user: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产品名称: Product Name:	3.0T MR HS B
地址: Address: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内大街	设备型号: Equipment Model:	UMR880
联系人: Contact Person:	李振宇	系统序列号: System Serial No.:	280162
联系方式: Tel:	15801206556	交货日期: Delivery Date:	2025.12.22
邮编: Zip Code:	100000	验收日期: Acceptance Date:	2025.12.28

产品已通过调试并正式交付（验收）。操作说明及其他需向最终用户提供的文件也已交付。产品已操作运行，最终用户有权开始使用。

The Product has been commissioned and formally handed over (accepted). The operating instructions and other documents for End-user's use have been handed over. The Product is in operation and the End-user is entitled to effect the application.

如果有尚未完成的工作，请在此列明工作的内容以及时间安排：N.A

If there is any uncompleted work, please specify the work and schedule hereunder:

本证书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有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This certificate will have two counterparts and each party will have one. It will be effective with the signature or seal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both parties.

最终用户代表:
Representative of End-user:

卖方代表: 何振威
Representative of Seller:

日期/Date: 2025.12.28

日期/Date: 2025.12.28

最终用户签章:
Signature and stamp of End-us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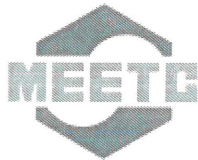
卖方签章:
Signature and stamp of Seller:

如果最终用户由于非联影原因未能签署本验收证书，根据合同规定，本合同项下的供应和服务应被认为已经完成。

If the End-user refrains from signing this Acceptance Certificate for reasons which are not attributable to UIH, in accordance with Article, the supplies and services shall be regarded as having been contractually fulfilled.

磁共振成像系统第二份合同





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HSHW20230010

代理机构内部编号：0613-236123076518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怀着愉快的心情通知贵方，在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磁共振成像系统项目的公开招标文件中，你们所投编号为HSHW20230010（代理机构内部编号：0613-236123076518）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已正式中标。中标内容及中标金额见下表。特此祝贺。

中标内容	数量	总价（万元人民币）
磁共振成像系统	1	

我们深信，通过你们的努力一定能使我们的合作取得丰硕的成果，并为我们留下美好的回忆。

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15日

抄送：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设备器械购销合同

甲方（买方）：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乙方（卖方）：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乌鲁木齐中路12号

地址：上海市城北路2258号

1、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买方同意向卖方购买同时卖方同意授予买方以下器械：

器械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原产地	数量	单位		B
磁共振成像系统	uMR790	联影	上海	1.00	台	1	
合计成交金额（大写）：							

本合同若有详细的双方签字的配置清单，请详见本合同附件。乙方应在合同生效后按清单交付上述器械。

2、器械的交付期 乙方在合同生效的（见招标文件）天内交付上述器械。

3、器械运输、安装和验收

3.1 乙方确保器械安全无损地运抵甲方指定现场，并承担器械的运费、保险费、装卸费等费用。乙方还应在发货前通知甲方器械的运输信息以及到货时间，以便甲方做好验收准备。

3.2 甲乙双方对器械进行开箱清点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在 7 天内，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3.3 器械到货后，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1 天内安装调试完成。

3.4 甲、乙双方在符合的国家相关技术标准的基础上，根据购置器械的技术标准（见附件）以及采购或招标时乙方承诺的原厂的技术参数为标准对器械进行技术验收。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并经甲乙双方验收合格后，双方在甲方《验收合格单》上签字确认。

4、付款方式

■ 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后乙方应向甲方出具与器械合同总价金额相对应的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并确认无误后应在

3 个月内以 银行汇款 方式向乙方指定银行账户一次性支付货款共计 1000000 元

5、伴随服务

5.1 乙方应提供器械设备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图纸、维护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零部件、维修密码等维护维修必需的材料信息等，这些文件应随同器械一起发运至甲方。

5.2 乙方还应免费提供下列服务：

(1) 器械的现场安装和调试

(2) 提供器械安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乙方应派专业技术人员在项目现场对甲方使用人员进行培训或指导，在使用一段时间后可根据甲方的要求另行安排培训计划，并且乙方应随时接受甲方使用人员有关器械使用的咨询，积极解答相关操作问题。

6、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6.1 乙方应保证所供器械是在 2023-01 后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行业有关标准、制造厂标准及合同技术标准要求。如果在甲方验收合格后，器械的质量或规格仍存在与合同不符，或证实器械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7 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器械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6.2 乙方应提供保修期为一年保修期的期限应以甲乙双方的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及免收工时费。乙在保修期内应确保开机率为 95%以上, 如达不到此, 即相应延长保修期。

6.3 乙方收到甲方提出的报修要求后, 应在__2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履行维修义务(不可抗拒力量下除外)。

6.4 保修期满后, 甲方有权与乙方另行签订保修协议, 但乙方承诺保修期满后, 为甲方提供的保修人工费、差旅费等总维修费用为单次故障不高于_1000_元, 年度保修合同价不高于器械总价的_1_% , 年度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次数, 不少于_1_次。

6.5 乙方负责器械的终身维修并应继续提供优质的服务, 储备足够的零配件备库, 保修期满后, 以优惠价供应维修零配件消耗品的供应应由双方另设协议决定。

6.6 无条件接受 18 号令的相关条款规定。”

7、索赔条款

7.1 如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检验确认器械不符合本合同规定, 甲方有权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要求乙方进行补救:

[] 7.1.1 同意甲方退货, 及时为甲方办理退货手续, 并将全额货款在器械被确认为不符合合同约定之日起_30_日内偿还给甲方, 并由乙方负担因退货而发生的一切直接损失和费用。

[] 7.1.2 按照货物的疵劣程度、损坏的范围和甲方所遭受的损失, 乙方折价收取或在器械被确认为不符合合同约定之日起__30__日内向甲方返还已收取的部分货款。

[] 7.1.3 乙方应在器械被确认为不符合约定之日起__30__日内调换有瑕疵的器械, 换货必须全新并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规格, 质量和性能等, 乙方并负责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的一切直接损失。

7.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办法。乙方发生延期交货和延期服务或延期退款的, 每逾期一日按器械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 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如乙方超过约定期限 15 天仍不交货或提供服务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退货退款, 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终止本协议之日起__30__日内将甲方已付货款返还至甲方。

7.3 乙方应保证甲方和使用单位在使用该器械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的起诉

8、争端的解决

双方如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纠纷, 首先应友好协商, 协商不成, 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9、合同生效

9.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9.2 本合同一式__贰__份, 以中文为准, 签约双方各执一份, 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应。

10、合同附件

- 10.1 配置清单 设备器械的配置清单
- 10.2 技术标准 投标文件的技术响应 设备器械技术说明
- 10.3 招投标文件 评标报告 中标通知书 等等

11、特别约定

经办: 武韵佳
审核: [Signature]
甲方: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2024.3.12

乙方: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2024-01-29



设备/器械售后服务承诺书

本公司同需方单位通过平等协商、根据需方要求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产品名称：
磁共振成像系统 品牌：联影 型号：uMR790 并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制造厂标准或合同：
技术标准要求的合格医疗设备或器械。

1、本公司提供设备器械的质量或规格与需方要求不符，或证实仪器是有缺陷的
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本公司承诺在接到需方通知后 7 天内负
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
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本公司提供，同时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2、本公司承诺接报修响应时间为 2 小时，到场时间为 24 小时内（不可抗拒力量
下除外）。如遇设备器械故障一时无法修复，本公司承诺将尽快提供代机，保证需
方使用。

3、本公司和需方协商，提供医疗设备器械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服务。

4、一旦设备、器械由于质量、安全等问题被药品监督管理局等有关部门检查或
查封，由本公司全权负责处理相关事宜。

5、本公司承诺负责设备器械的终身维修并提供优质的服务，储备足够的零配件
备库，以优惠价供应维修零配件。

公司名称：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01-29



廉政承诺保证书

本公司在与贵院所进行的经营活动中，为加强商务活动中的廉政建设，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规范合同双方的各项活动，保障顺畅、公平的商业秩序，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民法通则》等相关法律，我司承诺以下廉政责任：

第一条 我司承诺在与贵院的经营活动中遵循自愿、公平、等价有偿、诚实信用原则，并保证在合同订立、履行过程中以及事前事后将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认定的商业秘密或合同文件另有规定者外），不会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贵院利益。

第二条 我司保证我司以及我司工作人员与贵院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程序开展业务活动，并遵守以下规定：

- 1、不得以任何理由向贵院工作人员提供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 2、不得以任何理由为贵院工作人员报销应由贵院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 3、不接受或暗示为贵院工作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4、不为贵院工作人员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资。
- 5、不得以任何理由为贵院工作人员组织有可能影响廉洁、公正的宴请、健身、娱乐活动。
- 6、不承诺事后给予贵院工作人员利益。
- 7、不以其它手段为贵院工作人员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第三条 我司同意，如违反以上约定，贵院有权终止合同，相关的一切责任由我司承担；涉嫌犯罪的，贵院有权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若因此给贵院造成经济损失的，我司同意予以赔偿。

公司名称：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4-01-29



敬呈：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uMR 790

超高性能探索 3.0T 磁共振版配置清单



uAI Inside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MR 790 配置清单

一、 uMR 790 主系统硬件及附属设备

Main Components and Accessories

序号	说明
1.1	磁共振“类脑”技术平台 uAIFI Technology
1.2	探索超匀磁体系统 uMR 790 3.0T Magnet System
1.3	五通道高阶匀场 5-channel High Order Shimming
1.4	探索梯度系统（单轴最大 100mT/m, 200T/m/s） uMR 790 Gradient System
1.5	高性能数字化射频系统 High-performance Digital uTX RF System
1.6	uMR 中英文软件系统 uMR Bilingual (Chinese and English) Software
1.7	扫描检查床 Patient Table
1.8	操作台及主机柜 Operation Table and Cabinet
1.9	扫描环境相关附件 Other Interaction Accessories
1.10	生理信号监控 Vital Signal Monitor
1.11	患者状态监视系统

	Patient Monitor System
1.12	椅子 Chair
1.13	输液架 Drip Stand
	以下为选配
1.14	无管降噪耳机 Non-tube Noise Reduction Headphones



二、 「类脑」技术平台独有技术

uAIFI Technology Unique Applications

序号	说明
2.1	智能光梭成像技术 ACS
2.1.1	智能光梭成像技术 2D ACS 2D
2.1.2	智能光梭多层成像技术 ACS Multiband
2.2	智能深度重建 DeepRecon 3.0T
2.2.1	智能深度重建技术 DeepRecon 2D
2.3	智能图像质控 QGuard-Imaging
2.4	智能裁剪

	EasyCrop
	以下为选配
2.5	智能光梭成像技术 3D ACS 3D
2.6	智能光梭心脏电影成像技术 ACS CINE
2.7	智能光梭心脏黑血技术成像技术 ACS Dark Blood
2.8	智能深度重建技术 DeepRecon 3D
2.9	智能运动监控技术 MoCap-Monitoring

三、 第二代光梭成像

uCS 2.0

序号	说明
3.1	第二代光梭处理引擎 uCS 2.0 Processing Engine
3.2	光梭迭代重建技术 uCS Iterative Recon Technology
3.3	光梭二维成像技术 uCS 2D
3.4	光梭三维成像技术 uCS 3D

3.5	光梭四维动态成像技术 t-uCS
3.6	光梭心脏电影成像技术 uCS Cine
	以下为选配
3.7	光梭径向采集自由呼吸动态增强成像 uCSR



四、 联影一体化线圈组

uMR RF Coils

序号	说明
4.1	容积射频发射体线圈 Volume Transmit Coil
4.2	头颈联合线圈-24 Head & Neck Coil - 24
4.3	脊柱线圈-32 Spine Coil-32
4.4	体线圈-12 Body Array Coil – 12
4.5	大柔性线圈-8 Flex Coil Large - 8
4.6	小柔性线圈-8 Flex Coil Small - 8
4.7	多用线圈接口 Coil Interface
4.8	乳腺线圈 - 10

	Breast Coil – 10
4.9	肩关节线圈 – 12 Shoulder Coil - 12
4.10	膝关节线圈 - 12 Knee Coil – 12
4.11	线圈柜 Coil Cabinet
	以下为选配
4.12	头线圈 – 32 Head Coil – 32
4.13	颈动脉线圈 – 8 Carotid Coil – 8
4.14	超柔线圈 – 24 SuperFlex Coil Body - 24
4.15	大超柔线圈 – 12 SuperFlex Coil Large - 12
4.16	小超柔线圈 – 12 SuperFlex Coil Small - 12
4.17	超柔线圈转接线 SuperFlex Coil Interface
4.18	足踝线圈 – 24 Foot & Ankle Coil – 24
4.19	下肢线圈 - 36 Lower Extremity Coil - 36
4.20	心脏线圈 – 24 Cardiac Coil - 24



4.21	大鼠线圈 - 12 Rat Coil - 12
4.22	裸鼠线圈 - 8 Mouse Coil - 8

五、 标准临床应用组件/序列/技术

Standard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Sequence/ Technique

序号	说明
5	联影标准临床应用组件 uMR Standard Application Package
5.1	临床应用组件 —— 神经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Neurology
5.2	临床应用组件 —— 体部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Body
5.3	临床应用组件 —— 肿瘤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Oncology
5.4	临床应用组件 —— 乳腺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Breast
5.5	临床应用组件 —— 骨关节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Orthopedics
5.6	临床应用组件 —— 血管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Angiography
5.7	临床应用组件 —— 心脏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Cardiac
5.8	临床应用组件 —— 妇产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Maternal
5.9	临床应用组件 —— 儿科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Pediatric

六、 主机高级扫描应用软件
uExceed-MR Advanced Application



序号	说明
6.1	波谱成像技术与后处理 UIH MRS (SVS & 2D/3D CSI)
6.2	前列腺波谱成像 Prostate MRS
6.3	磁化率加权成像 SWI
6.4	SWI 黑血技术 DB SWI
6.5	高级磁化率加权成像技术 SWI+
6.6	调制翻转角三维容积成像技术 MATRIX
6.7	三维屏气胰胆管水成像技术 MRCP_3D
6.8	螺旋式 K 空间填充运动伪影校正技术 ARMS
6.9	螺旋式 K 空间填充 FSE 弥散成像 ARMS DWI
6.10	脑灌注成像技术与后处理

	Brain Perfusion
6.11	高级弥散张量成像与纤维束追踪技术 Advanced DTI & DTT
6.12	脑功能成像技术与后处理 BOLD Imaging
6.13	三维动脉自旋标记成像 ASL 3D
6.14	高级非增强血管成像技术 Advanced NCEMRA
6.15	动态增强血管成像技术 4D CEMRA
6.16	水脂分离成像技术 WFI
6.17	快速 3D T1 体部动态增强序列 QUICK 3D
6.18	高级快速扰相梯度回波成像技术 FSP+
6.19	硅胶成像 Silicon-Only Imaging
6.20	双回波稳态序列 PASS
6.21	呼吸导航技术 Respiratory Navigator
6.22	脂肪定量成像技术 FACT
6.23	体部快速磁化率加权成像

	uSWIFT
6.24	uFreeR 自由呼吸三维成像技术 uFreeR Imaging
6.25	动态增强采集技术 DCE Acquisition Technique
6.26	多梯度合并关节软骨成像技术 2D/3D GETI
6.27	高级心脏成像技术 Advanced Cardiac Imaging
6.28	心脏 Tagging 技术 Cardiac Tagging
6.29	在线参数定量成像与后处理 Maps & Inline Maps
6.30	ADC 定量后处理 MAPs ADC
6.31	去金属伪影成像技术 MARS
6.32	二维加速成像技术 bFAST
6.33	时空加速成像技术 tFAST
6.34	虚拟弥散加权成像功能 Computed B-Value Diffusion
6.35	微距弥散成像技术 MicroView DWI
6.36	“类 PET” 全身弥散加权成像

	"PET like" Whole-Body Diffusion Imaging
6.37	多 b 值体素内不相干运动弥散成像 IVIM
6.38	自动在线拼接 Inline Stitching
6.39	图像拼接 ADVIP-Stitching
6.40	动态分析 ADVIP-Dynamic
6.41	血管分析高级后处理 ADVIP-Vessel
6.42	图像融合高级后处理 ADVIP-Fusion
	以下为选配
6.43	动态非增强血管成像技术 4D NCEMRA
6.44	时间翻转稳态采集技术 TRASS
6.45	双相位循环稳态序列 CASS
6.46	磁化传递对比成像技术 MTC
6.47	在线脂肪定量成像技术 Inline FACT
6.48	心脏参数图 Cardiac Mapping

6.49	流动定量成像技术 Flow Quantification
6.50	超短回波成像 UTE
6.51	四维流动定量成像技术 4D Flow



七、智能定位及规划平台

EasyScan Platform

序号	说明
7.1	智能头部定位 EasyScan Head
7.2	智能膝关节定位 EasyScan Knee
7.3	智能脊柱定位 EasyScan Spine
7.4	智能心脏定位 EasyScan Cardiac
7.5	智能多协议扫描规划 EasyPlan WB
	以下为选配
7.6	肩关节智能扫描 EasyScan Shoulder
7.7	腹部智能扫描 EasyScan Abdomen

八、 全『静音』扫描技术

uAIFI – QScan

序号	说明
8	全静音成像技术 QScan
8.1	自旋回波静音序列 QScan SE/FSE
8.2	梯度回波静音序列 QScan GRE
8.3	弥散静音序列 QScan EPI
8.4	静音血管序列 QScan MRA (RUFIS-MRA)
8.5	水脂分离静音序列 QScan WFI
8.6	磁敏感静音序列 QScan SWI
8.7	波谱静音序列 QScan MRS
8.8	定位像静音序列 QScan Scout
8.9	预扫描校准静音 QScan Pre-Scan

九、 uMR 790 科研高级应用 (选配)

Advanced Research Applications

序号	说明
9.1	3D 多对比定量技术 MTP MultiPlex
9.2	高级并行成像技术 WAVE
9.3	多层激发技术 MultiBand
9.4	多次激发弥散成像技术 Multishot DWI
9.5	定量磁化率成像 QSM
9.6	弥散峰度成像 DKI
9.7	弥散谱成像 DSI
9.8	同步非增强血管成像 SNAP
9.9	快速自旋回波弥散成像 FSE DWI
9.10	T1rho 定量成像技术 T1rho
9.11	化学交换饱和转移技术 CEST

十、 科研高级后处理工作站及高级应用后处理软件

uWS-MR Workstation and Post-Processing

序号	说明
10.1	uWS-MR 高级后处理工作站高级版 (选配) Advanced uWS-MR Advanced Post-process Workstation
10.2	工作站主机柜 Workstation Cabinet
10.3	工作站控制桌 Workstation Table
10.4	工作站椅子 Workstation Chair
10.5	联合神经分析-磁共振脑功能分析 (BOLD) ADVIP-United Neuro (BOLD)
10.6	弥散张量成像高级后处理及纤维束追踪技术 ADVIP-United Neuro (DTI&DTT)
10.7	磁共振脑灌注分析 (卒中模型) ADVIP-Brain Perfusion (Stroke)
10.8	脑灌注高级后处理-肿瘤模型 ADVIP-Brain Perfusion (Tumor)
10.9	脑灌注高级后处理-缺血半暗带 ADVIP-Brain Perfusion (Mismatch)
10.10	磁共振定量 MAPs (ADC) ADVIP-MAPs (ADC)
10.11	磁共振定量 MAPs (T1&T2&T2*) ADVIP-MAPs (T1&T2&T2*)
10.12	磁共振波谱分析

	ADVIP-MRS
10.13	仿真内窥镜 ADVIP-Inner View
10.14	磁共振图像融合 ADVIP-Fusion
10.15	图像拼接 ADVIP-Stitching
10.16	磁共振动态分析 Dynamic Evaluation
10.17	动态增强定量高级后处理-DCE 高级应用 ADVIP-DCE
10.18	血管分析高级后处理 ADVIP-Vessel Analysis
10.19	乳腺分析高级后处理 ADVIP-Breast Evaluation
	以下为选配
10.20	磁共振 SWI+ 高级应用 ADVIP-SWI+
10.21	磁共振 QSM 高级应用 ADVIP-QSM
10.22	心脏高级后处理-心功能分析 ADVIP-Cardiac Function
10.23	心脏高级后处理-心流量分析 ADVIP-Cardiac Flow
10.24	心脏高级后处理-心肌活性分析 ADVIP-Cardiac Viability

10.25	心脏高级后处理-心肌灌注分析 ADVIP-Cardiac Perfusion
10.26	离线拟合 b 值 ADVIP-Offline Computed b Value
10.27	IVIM 高级弥散分析 ADVIP-Diffusion Analysis-IVIM
10.28	智能脑分析 ADVIP-BrainTool
10.29	智能斑块分析 ADVIP-PlaqueTool
10.30	高级弥散分析 -DKI & sDKI ADVIP-Diffusion Analysis -DKI & sDKI
10.31	磁共振 MAPs (T1rho) ADVIP-MAPs (T1rho)

医疗设备验收证书
Medical Equipment Acceptance Certificate

合同号: Contract No.:	SoMR-202011-130	订单号: Order No.:	1100003491
买方: Buyer: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卖方: Seller: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用户: End-user: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产品名称: Product Name:	UMR790/M3磁共振系统UMR790
地址: Address:	上海市闵行区北青公路1608号	设备型号: Equipment Model:	UMR790
联系人: Contact Person:	徐志林	系统序列号: System Serial No:	156005
联系方式: Tel:	13651739871	交货日期: Delivery Date:	2024.5.4
邮编: Zip Code:	201107	验收日期: Acceptance Date:	2024.6.18

产品已通过调试并正式交付（验收）。操作说明及其他需向最终用户提供的文件也已交付。产品已操作运行，最终用户有权开始使用。

The Product has been commissioned and formally handed over (accepted). The operating instructions and other documents for End-user's use have been handed over. The Product is in operation and the End-user is entitled to effect the application.

如果有尚未完成的工作，请在此列明工作的内容以及时间安排： 无

If there is any uncompleted work, please specify the work and schedule hereunder:

本证书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有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This certificate will have two counterparts and each party will have one. It will be effective with the signature or seal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both parties.

最终用户代表:
Representative of End-us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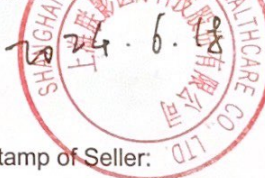


日期/Date: 2024-6-18

最终用户签章:
Signature and stamp of End-user:



卖方代表:
Representative of Seller:

日期/Date: 2024.6.18

卖方签章:
Signature and stamp of Seller:

如果最终用户由于非联影原因未能签署本验收证书，根据合同规定，本合同项下的供应和服务应被认为已经完成。

If the End-user refrains from signing this Acceptance Certificate for reasons which are not attributable to UIH, in accordance with Article, the supplies and services shall be regarded as having been contractually fulfilled.

磁共振成像系统第三份合同





华新管理集团
www.hxgl316.com

中标通知书

货物-2025079、HXCG-HN-2503038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医疗设备更新第十九批采购项目(货物-2025079、HXCG-HN-2503038)于2025年4月22日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定并报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单位为该项目的中标人，有关情况如下。

包号	设备名称	制造商	规格型号	数量(套)	中标金额(万元)
1	磁共振成像系统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MR 820 Max	1	1,100.00
中标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张杰		021-31161100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路2500号	
采购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王老师		0701-85804100		长沙市芙蓉区工部路100号	

请贵单位收到本通知后30日内，速与采购人联系，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本中标通知书壹式叁份，采购人、投标人和代理机构各壹份。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The Second Xiangya Hospital of Central South University

合 同 书

合同名称：磁共振成像系统

主管部门：医学装备部

对方单位：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类别：设备购销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The Second Xiangya Hospital of Central South University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设备购销合同

甲方：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地址：[REDACTED]

电话：0731-85205888

邮编：410000

乙方：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嘉定区[REDACTED]

电话：021-37773333

邮编：201800

乙方业务联系人员姓名：张杰

联系电话：[REDACTED]

乙方变更联系人时应于当日及时通知甲方。

经过招标（招标编号：货物-2025079），就甲方购买与乙方达成如下协议。
希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甲方向乙方购买 磁共振成像系统（见下表）；设备配置包括但不限于双方签字（甲方为使用科室签字）确认的清单（清单附后），该配置必须同时满足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所有的响应条款以及在招标和商务谈判过程中做出的所有承诺，并综合配置清单、招标文件及承诺书中的条款进行验收。

设备名称	生产厂家	型号	单价（元）	单位	数量	成交总价（元）
磁共振成像系统	上海联影	uMR 820 Max	17550000.00	套	1	17550000.00
合计	人民币： [REDACTED] （小写： 17550000.00 元）					
备注						

第二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为保证其在本合同及其附件中承诺的履约义务得到切实履行，自愿向甲方提供履约保证金。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The Second Xiangya Hospital of Central South University



2. 履约保证金金额为本合同总货款的 10%，即人民币 壹佰玖拾伍万伍仟圆 整（小写：195000.00），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

3. 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转账支付至甲方如下账户：

户名：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杏林支行

账号：3312 0100 1010

提交履约保证金时应当备注合同名称及编号，否则视为未提交履约保证金。

4. 履约保证金保证范围及期间

1) 乙方以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方式向甲方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地担保，履约保证金的保证范围为乙方按本合同及其附件的约定应履行的全部义务。

2)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合同约定的履约保证金退回之日止。

5. 履约保证金的退回

1) 退回时间：设备正式验收合格 1 年后 60 个工作日内；

2) 退还方式：全额无息原路退回

3) 退还履约保证金条件：乙方履行本合同不存在违约行为；

4) 不予退还情形：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及其附件约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在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如有不足的，由乙方另行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条 付款方式及交货期

交货期：三十天内（进口设备 90 天内）

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内，由乙方向甲方提供银行保函，担保金额为中标项目设备合同金额的 100%，担保期为半年。甲方在收到乙方银行保函、符合财务要求的付款票据并提出付款申请后 60 天内，支付设备总金额 100% 至乙方账户。

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所到货物配置齐全，乙方安装调试仪器合格，并由甲方出具设备安装验收合格报告（验收结果及验收时间以甲方验收报告为准）后，乙方提供所承诺年限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加盖制造商公章）后，三十天内甲方退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The Second Xiangya Hospital of Central South University

还乙方银行保函并允许其解除担保。甲方预算主管部门对预算执行进度有要求的，以双方协商约定执行。

乙方账户

户名：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凯外支行上海静安支行

账号：8110001010400888550

发票相关信息及要求：

名称：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税号：12100000110000000
单位地址：湖南省长沙市人民中路 139 号	电话：0731-85205999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杏林支行	银行账号：3012 0130 1010
要求：1、开具本合同等额正规增值税普通发票，加盖公司发票专用章	
2、登陆“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查验发票真伪，并将查询明细打印，附在发票后。其他税务网站上查询无效。	

第四条 乙方承诺，此价格为甲方四年之内采购同型号、同配置设备的最高限价，上述价格为本合同签订时间前后各两年内湖南省内该商品的最低价格（不限经销商）。乙方违反本承诺，如本合同未执行则甲方可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如本合同已执行则甲方可要求乙方赔偿三倍差价。

第五条 有关证件（适用于进口设备）

乙方在甲方付款前，必须向甲方提供所购设备的报关证明及国家商检部门的商检合格证书，如果不能提供商检合格证书则需提供由国家商检部门对此设备为非商检的文件证明。如所购设备已列入国家进口计量器具型式审查目录，乙方则须同时提供该设备的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第六条 安装及培训

设备到达甲方使用科室后，乙方负责派工程师安装、调试机器，并培训甲方医技人员，直至熟练掌握设备的操作、日常维护保养为止。提供针对院方维修工程师的现场操作、维修、维护培训。安装、培训费用都包含在中标价格中，甲方不再支付任何与安装相关费用。乙方安装完毕后立即清理包装等残留垃圾，不准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The Second Xiangya Hospital of Central South University

第九条 免费提供本合同设备接入医院医用设备实时、动态监测系统(物联网)的所有硬件、软件及服务(适用于数字化医疗设备)。

1. 须提供医疗设备的通讯协议、通讯接口以及使用方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如影像类设备提供 DICOM 通讯协议及使用方法;生命支持类设备提供数据传输协议及使用方法;质控设备提供数据传输协议及使用方法)。

2. 所提供医疗设备应具备设备单机效益、效率分析等功能,满足医院对于设备监管及信息化管理的需要;须准确提供以下功能(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的每日开机时间、每日关机时间、每日工作时长、每日 24 小时设备使用率分布数据、故障发生时间、故障代码、故障恢复时间等;影像类设备须提供每个患者每个检查的开始检查时间、结束检查时间、检查部位,支持设备单机效益分析及自动统计功能;所提供的数据能够与我院的医疗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平台无缝对接。如本功能需要第三方厂家提供,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均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之一,效力等同于本合同正文。如有双方均认可的有利于甲方的条款更改或增加(如乙方出具的书面优惠承诺书等),则以更改或增加后的条款为准。

第十一条 债权债务转让

合同期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供货义务不得转让给第三人,否则,甲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本合同项下乙方收取货款的权利,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转让。

第十二条 知识产权及产品销售权利

乙方保证对本合同项下产品在合同期内拥有完全知识产权或知识产权授权,对于所涉及的第三方知识产权予以了充分的尊重和保护,乙方为本合同所提供的相关产品均不存在知识产权方面的瑕疵,否则乙方应对甲方因使用乙方产品导致任何第三方向甲方提起知识产权索赔要求、诉讼或其他侵权指控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乙方保证对本合同项下产品拥有完全的销售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代理经营权等),如乙方丧失产品销售权导致无法供货,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当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责任,且应当承担甲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新





招标、使用替代产品等。

第十三条 专机专用试剂/耗材声明与承诺

1. 试剂/耗材是指某类医用设备所配套使用的持续消耗品，包括但不限于试剂、校准品、质控品、电极模块、清洗保养品、消耗品等设备日常运作、维修、维护所需要全部材料，专机专用试剂/耗材是指在上述基础上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

1) 仅有唯一生产厂家（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制造商、试剂/耗材生产商等）自行配套生产的；

2) 其他生产厂家不生产或其他产品无法替代的；

注：如甲乙双方对本合同项下产品是否包含专机专用试剂/耗材产生争议，不包含专机专用试剂/耗材的举证责任归乙方承担，适用举证责任倒置。

2. 乙方承诺，本合同项下全部设备专机专用试剂耗材在本合同签订前的招投标过程中已向甲方以特别提醒的方式明示（是否提醒甲方由乙方承担举证责任）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示单次完整使用之消耗量及对应价格。如未明示的，则表示乙方确认专机专用试剂耗材由乙方永久不限量免费提供，该部分试剂耗材价格已计入设备款之中，甲方已经一次性支付完毕。

专机专用试剂耗材提供方式为：以物资供应中心书面、电话形式向乙方合同首部载明的联系方式发送通知为准，书面形式包括纸质订单和数据电文（包括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短信、微信、qq）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数据电文订货的，电文发送成功之日为订单送达日，如电话通知则以乙方接通甲方订货电话之时起视为送达。具体订货信息以书面内容为准，如甲方当面口头或电话、书面订单对有关种类、数量等内容通知不明确的，则以该订货通知发送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甲方实际收货内部登记（包括系统数据及人工登记）为准；甲方以上述任意一种方式向乙方订货，视为甲方已经完成了订货及通知义务。自甲方通知送达之日起计算交货期，如延期交货应承担违约责任。

3. 专机专用试剂耗材交货时间：自订单送达之日起2个自然日内。如乙方未按合同规定时间将产品运到甲方指定地点或未按约定时间送到全部产品（经甲方





书面同意允许延期交货的产品除外），每延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货款 3 %的违约金，上不封顶。

本条款效力在本合同终止、解除后依然有效。

第十四条 合同解除

乙方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损失：

1. 在合同期内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售后服务质量、响应及时性、货物质量等进行不定期考核，甲方评价乙方考核不合格的；

2. 服务期内如乙方出现（1）犯罪行为；（2）被行政执法机关处以吊销营业执照、取消资质、责令停业、行政罚款金额叁万元人民币以上、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3）财务被接管或冻结情况的。包括但不限于偷税漏税、虚假宣传、商业欺诈、商业贿赂、非法生产等商业不良行为；

3. 乙方在合同签署前未主动告知甲方其在合同签署前三年之内有上述第十三条第 2 项中的行为的；

4. 乙方处于司法诉讼中且甲方认为乙方存在经营风险或专利侵权风险等可能影响合同履行的情形。

5. 因乙方原因，未按期交货一次以上，含专机专用试剂耗材（如有）；或未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规定履行服务承诺一次以上；

6. 其他解除情形依照本合同约定。

第十五条 本合同的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严格遵守本合同约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违约方造成对方损害的，并赔偿损失。如未能按期支付相关违约金等，乙方同意按两倍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甲方支付此违约金的利息，甲方有权利以货款抵扣违约金及利息。解除通知的送达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书面手递送达、快递送达、电子邮件送达、短信送达等。送达地址为本合同列明的地址，自解除通知发出之日起 7 个自然日后视为送达。

第十六条 反商业贿赂条款





1. 甲乙双方都清楚并愿意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商业贿赂的法律规定，双方都清楚任何形式的贿赂和贪渎行为都将触犯法律，并将受到法律的严惩。

2. 甲方或乙方均不得向对方或对方经办人或其他相关人员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或其他非物质性利益等，但如该等利益属于行业惯例或通常做法，则须在合同中明示。

3. 甲方严格禁止甲方经办人员的任何商业贿赂行为。甲方经办人发生本条第二款所列示的任何一种行为，都是违反甲方制度的，都将受到甲方制度和国家法律的惩处。

4. 甲方郑重提示：甲方反对乙方或乙方经办人员为了本合同之目的与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发生本条款第二条所列示的任何一种行为，该等行为都是违反国家法律的行为，并将受到国家法律的惩处。

5. 如因一方或一方经办人涉嫌违反上述第2点、第3点、第4点之规定，相对方均有权中止合同；如经司法机关调查后其商业贿赂行为属实，则相对方有权解除合同，造成守约方损失的，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6. 本条所称“其他相关人员”是指甲乙双方经办人以外的与合同有直接或间接利益关系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经办人的亲友。

第十七条 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经双方指定的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附件及配置清单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十八条 下列文件属本合同的依据和附件，具有与合同正文同等的法律效力：

1. 中标通知书
2. 配置清单
3. 厂家售后承诺服务书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单位注册证（三证合一）
6. 产品授权委托书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The Second Xiangya Hospital of Central South University

7. 验收流程及注意事项

8. 乙方投标文件

第十九条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议解决，协商不成可提请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字页)

甲方：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合同专用章
日期: 2025年5月22日

乙方：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授权代表)

日期: 2025年5月22日



医疗设备验收证书
Medical Equipment Acceptance Certificate

合同号: Contract No.:	FW20250969	订单号: Order No.:	1100008088
买方: Buyer: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卖方: Seller: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用户: End-user: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产品名称: Product Name:	磁共振成像系统
地址: Address: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 人民中路各139号	设备型号: Equipment Model:	uMR 820 Max
联系人: Contact Person:	胡主任	系统序列号: System Serial No.:	11MR420011
联系方式: Tel:	14575932194	交货日期: Delivery Date:	2025.8.15
邮编: Zip Code:	410011	验收日期: Acceptance Date:	2025.8.31

产品已通过调试并正式交付（验收）。操作说明及其他需向最终用户提供的文件也已交付。产品已操作运行，最终用户有权开始使用。

The Product has been commissioned and formally handed over (accepted). The operating instructions and other documents for End-user's use have been handed over. The Product is in operation and the End-user is entitled to effect the applic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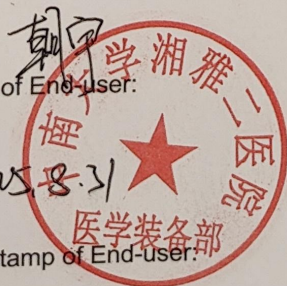
如果有尚未完成的工作，请在此列明工作的内容以及时间安排： N.A

If there is any uncompleted work, please specify the work and schedule hereunder:

本证书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有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This certificate will have two counterparts and each party will have one. It will be effective with the signature or seal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both parties.

最终用户代表:
Representative of End-user:
日期/Date: 2025.8.31
最终用户签章:
Signature and stamp of End-user:



卖方代表: 胡思秋
Representative of Seller:
日期/Date: 2025.8.31
卖方签章:
Signature and stamp of Seller:



如果最终用户由于非联影原因未能签署本验收证书，根据合同规定，本合同项下的供应和服务应被认为已经完成。
If the End-user refrains from signing this Acceptance Certificate for reasons which are not attributable to UIH, in accordance with Article, the supplies and services shall be regarded as having been contractually fulfilled.

磁共振成像系统第四份合同



中标（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JH24-210804-00435

项目名称	营口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采购磁共振设备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采购人名称	营口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联系人	李俊	联系方式	0417-6901288
中标（成交）供应商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成交）供应商地址	上海市		
联系人	冯君博	联系方式	-----
中标（成交）内容	货物类 名称：磁共振成像系统（A02321000 医用磁共振设备） 品牌：上海联影 规格型号：uMR 770 数量：1 单价：-----		
中标（成交）价	大写：----- 小写：-----		
合同签订期限	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中标（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书面政府采购合同		
备注			
采购代理机构：	 2024年11月18日		

销售合同

签订地: 营口市鲅鱼圈区

买 方: 营口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地址: 中国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区滨城大道 91 号

卖 方: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城北路 2258 号

联系人: 冯君博

电话: /

以上合同方合称为“双方”，单独称为“一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买卖双方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产品销售事宜达成如下条款，双方共同遵守：

1、产品信息

1.1 产品明细：

产品名称	数量（台）	单价（人民币/元）	规格型号
磁共振成像系统	1		uMR 770 详见附件 A “产品配置清单”

1.2 产品最终用户：【营口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2、交货条款

2.1 交货地点：【中国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区滨城大道 91 号】，由卖方委托承运人将产品交付至交货地点。产品安装调试完毕验收通过后即视为卖方完成产品的交付，产品损毁灭失的风险自卖方将产品交付后转移给买方承担。

2.2 **交货日期**：买方应提前 30 天与卖方协商确定交货日期，交货日期一旦确定，则买方不可以再单方面变更。

2.3 **交货条件**：卖方应按照双方约定的交货日期发货，但卖方发货需满足以下条件为前提：（1）买方已按照第 4 条“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支付了本合同价款；（2）买方或最终用户提供合适的装机条件及其他应由买方或最终用户提供的条件。否则，卖方有权对产品交货日期做出相应的调整。

2.4 若完全因卖方的过错发生逾期交货的，则每逾期一个完整日历周，买方可以请求逾期交货部分产品价款的 0.5% 的违约金。在任何情形下，卖方按照本条规定支付的迟延违约金不超过逾期交付产品价款的 5%。买卖双方确认此违约金并不反映实际损失而是为免除双方计算实际损失之累，因此买方放弃基于延期交货或者与此相关的任何进一步的权利、索赔要求，且基于可预见的实际损失，双方认为本条所规定的违约金数额合理而充分。

3、装运条款

3.1 **包装**：按照卖方标准产品包装，包装费已包括在本合同总价中。

3.2 **运输和保险**：由卖方办理运输，费用由卖方承担。

4、合同价款支付

4.1 本合同

其中：

为人民币 2,000,000.00 元，大写：贰佰万元整。本合同的执行过程中，如遇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的，则合同价格中的不含税金额不变，双方根据新的增值税税率重新计算合同总价。

4.2 具体付款方式按如下执行，卖方开具符合买方要求的发票后，买方按照合同约定付款：设备签订合同并全部到货后，支付设备中标总额的 30%；设备安装、培训后支付中标总额的 60%；设备运行无质量问题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剩余 10%（无息支付）。

4.3 买方应按照约定的日期及时支付本合同总价。若买方逾期付款，违约金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准。在任何情形下，买方按照本条规定支付的违约金不超过剩余产品价款的 5%。买卖双方确认此违约金并不反映实际损失而是为免除双方计算实际损失之累，因此卖方放弃基于延期付款或者与此相关的任何进一步的权利、索赔要求，且基于可预见的实际损失，双方认为本条所规定的违约金数额合理而充分。

4.4 买方须将合同价款汇入以下指定银行，**汇款时请注明合同号和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行：中国银行上海市嘉定支行

开户名：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5、产品安装调试验收

- 5.1 安装现场准备：产品的运行安全及良好的诊断结果以产品的正确安装和调试为基础。买方负责提供场地，配套安装及调试均由卖方负责。
- 5.2 安装调试验收：产品交付至交货地点且安装现场准备完毕后，由卖方负责安装调试工作，买方配合与协助。若在产品安装调试阶段发现约定的产品配置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卖方将尽快与买方协商解决。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后，卖方对买方进行培训，具体按照合同附件 B。买方另行配合最终用户对产品进行验收。如因买方原因，导致产品发货安装调试且培训完毕后 30 天内未签署《验收报告》的，则产品在发货安装调试且培训完毕后第 30 日视为设备验收合格。

6、产品售后服务

本合同项下的产品售后服务事项，按照附件 B“售后服务”的相关规定执行。

7、产品使用限制

除依据本合同其他约定或者产品说明书所列特定的目的和范围外，买方或最终用户对产品的使用受到如下限制：买方及最终用户不得自己或者授权他人修改卖方产品。买方及最终用户不得自行或许可他人分解、反编译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反向（工程）操作卖方产品（包含硬件和软件）的任何部分。

8、知识产权

- 8.1 本合同的签订并不构成卖方就与产品（包含硬件和软件）相关的知识产权对买方做出任何许可。本合同项下的产品的所有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卖方的名称、著作权、商标、专利、产品包装等均归属卖方排他性所有。买方不得使用或者模仿卖方的商标、商号或者产品装潢（包装），不得复制、出售、或者出版卖方提供的软件及任何书面文件。
- 8.2 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买方或最终用户只有权按照产品说明书中列明之目的和附件 C“软件使用许可条款”的约定使用产品所配套之软件。此使用权为非排他性的和不可转让的。

9、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任何一方无法预见的且超出其合理控制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封锁、战争或类似战争状态、暴乱、罢工、火灾、运输阻滞或交通事故、疫情（包括疫情防控）以及政府行为等。如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合同延迟或无法履行时，对于合同的后续履行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确定（包括但不限于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等）。

10、保密

- 10.1 买方承诺并同意：对本合同的内容，因履行本合同或在本合同期间获得的卖方的商务、财务、技术、产品的信息，用户资料或其他标明保密的文件或信息的内容等（以下简称“保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并采取合理的保密措施进行保密，买方仅可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卖方提供的

保密信息,但同时须确保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义务。除为实现本合同的目的外,买方不得复制或使⽤保密信息

10.2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买方未经卖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披露、反向工程、反向组装、重建任何保密信息或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任何保密信息。

10.3本条约定的保密义务期限至保密信息公开时为止。买方保密义务在本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11、 责任限制

11.1除本合同规定的产品保证及法律规定的保证外,卖方不对产品作任何明示的或者默示的保证,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的商业适销性、为任何特定目的或者用途的适合性以及软件在运行过程中不会发生任何中断或者错误等。

11.2在本合同下及与本合同相关的任何情形下,卖方对买方及第三方承担的全部损害赔偿或者其他责任,仅限于造成的直接损失,且不超过本合同下买方已向卖方支付的款项,并应于保修期结束时终止。同时,对于非卖方原因导致的任何问题(如不可抗力事件、黑客攻击或病毒木马、系统不稳定、买方或最终用户不当操作、误用产品、疏忽、滥用、不当的操作或者测试或者安装以及最终用户或者第三方改装、调整或者维修引起的任何问题),卖方不承担责任。

11.3除由卖方设备造成的直接损失外,卖方在任何情形下不承担任何种类的伴随性、间接性、惩罚性或者特殊的损失或者损害赔偿,包括但不限于买方的商业收入损失、预期利益损失、利润损失或者停工成本等。

12、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本合同及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事项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履行本合同中出现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未能协商解决,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买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13、 全部合同

13.1合同双方之间的产品销售事宜由本合同及其附件进行规范,本合同和附件取代之前的所有书面和口头谅解、陈述和担保。若本合同中的条款内容与附件相冲突,以本合同约定为准。附件中未约定事项,按照本合同的相关规定执行。若本合同条款部分无效或者不能执行,该部分将视为可分割的且双方将通过其他途径寻求与原条款效果相一致的条款,剩余部分继续有效。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双方协商一致变更的条款,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13.2本合同附件明细如下:

附件 A: 产品配置清单;

附件 B: 售后服务;

附件 C: 软件使用许可条款;

附件 D: 廉洁购销条款。

14、 通知

- 14.1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均采用书面形式，以亲自递交、邮寄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对方。买方在本合同文首中载明的联系方式适用于本合同相关的各类通知、协议、文书的送达，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期间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的送达，以及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
- 14.2 买方负有回应卖方发出通知的义务。所有通知和往来通讯将被认为是于下列日期正式送达买方并为其所知悉：若采用亲自递交的方式，则以买方收到该通知的日期为准；若采用快递的方式，则以交邮后的第3个工作日为准；若采用电子邮件的方式，则以卖方电子邮箱显示发送成功的时间为准。
- 14.3 买方变更通讯地址或者联系方式的，应及时将变更后的地址、联系方式按上述通知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否则买方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责任。

15、 其他

- 15.1 合同双方确认并同意：为实现及时、有效地提供全部本合同项下产品所需服务的目的，产品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的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等）将通过卖方或者卖方指定的服务提供商提供。
- 15.2 卖方按照本合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均以买方同意本合同的条款为前提条件，买方接受任何卖方的产品或者服务均将视为接受本合同的条款。在没有明确约定的情形下，卖方的任何履行行为仅是为买方提供方便，不应产生任何合同义务。
- 15.3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双方同意当本合同项下的产品达到使用寿命期限或报废时，买卖双方商谈回购事宜。
- 15.4 合同双方均应自行向有关政府部门申请并获得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所有相关许可证明、执照及批准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辐射安全许可证），并承担所有相关费用。
- 15.5 本合同经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卖方（盖章）：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4.12.12

买方（盖章）：营口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日期：

附件 A: 产品配置清单

uMR 770 智云 3.0T 超导磁共振 配置清单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云 3.0T 超导磁共振 uMR 770 配置清单

一、 主机系统硬件及附属设备

Main Components and Accessories

序号	说明
1.1	磁体系统 Magnet System
1.2	五通道高阶匀场 5-channel High Order Shimming
1.3	梯度系统 Gradient System
1.4	32 通道数字化射频系统 32-channel Digital uTX RF System
1.5	光梭成像平台 uCS Platform
1.5-1	光梭迭代重建技术 uCS Iterative Recon Technology
1.5-2	动态光梭成像技术 t-uCS
1.5-3	二维成像光梭加速技术 uCS 2D
1.6	uMR 中英文软件系统 uMR Bilingual (Chinese and English) Software
1.7	扫描检查床 Patient Table
1.8	操作台及主机柜 Operation Table and Cabinet
1.9	扫描环境相关附件

	Other Interaction Accessories
1.10	生理信号监控 Vital Signal Monitor
1.11	患者状态监视系统 Patient Monitor System
1.12	输液架 Drip Stand
1.13	椅子 Chair
1.14	无管降噪耳机 Non-tube Noise Reduction Headphones

二、 联影一体化线圈组

uMR RF Coils

序号	说明
2.1	容积射频发体线圈 Volume Transmit Coil
2.2	头颈联合线圈-24 Head & Neck Coil – 24
2.3	脊柱线圈-32 Spine Coil-32
2.4	体线圈-12 Body Array Coil – 12
2.5	大柔性线圈-8 Flex Coil Large – 8
2.6	小柔性线圈-8

	Flex Coil Small – 8
2.7	多用线圈接口 Coil Interface
2.8	线圈柜 Coil Cabinet
2.9	乳腺线圈 – 10 Breast Coil – 10
2.10	肩关节线圈 – 12 Shoulder Coil - 12
2.11	膝关节线圈 - 12 Knee Coil – 12
2.12	第二套体线圈 - 12 Additional Body Array Coil - 12

三、 标准临床应用组件/序列/技术

Standard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Sequence/ Technique

序号	说明
3	联影标准临床应用组件 uMR Standard Application Package
3.1	临床应用组件 —— 神经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Neurology
3.2	临床应用组件 —— 体部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Body
3.3	临床应用组件 —— 肿瘤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Oncology
3.4	临床应用组件 —— 乳腺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Breast
3.5	临床应用组件 —— 骨关节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Orthopedics
3.6	临床应用组件 —— 血管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Angiography
3.7	临床应用组件 —— 心脏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Cardiac
3.8	临床应用组件 —— 妇产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Maternal
3.9	临床应用组件 —— 儿科 Clinical Application Package —— Pediatric

四、 主机高级扫描应用软件

uMR Advanced Application

序号	说明
4.1	波谱成像技术与后处理 UIH MRS (SVS & 2D/3D CSI)
4.2	前列腺波谱成像 Prostate MRS
4.3	磁化率加权成像 SWI
4.4	SWI 黑血技术 DB SWI
4.5	调制翻转角三维容积成像技术 MATRIX
4.6	三维屏气胰胆管水成像技术 BH MRCP_3D
4.7	螺旋式 K 空间填充运动伪影校正技术

	ARMS
4.8	螺旋式 K 空间填充 FSE 弥散成像 ARMS DWI
4.9	脑灌注成像技术与后处理 Brain Perfusion
4.10	高级弥散张量成像与纤维束追踪技术与后处理 Advanced DTI & DTT
4.11	脑功能成像技术与后处理 BOLD Imaging
4.12	三维动脉自旋标记成像 ASL 3D
4.13	高级非增强血管成像技术 Advanced NCEMRA
4.14	动态增强血管成像技术 4D CEMRA
4.15	水脂分离成像技术 WFI
4.16	快速 3D T1 体部动态增强序列 QUICK 3D
4.17	呼吸导航技术 Respiratory Navigator
4.18	脂肪定量成像技术 FACT
4.19	体部快速磁化率加权成像 uSWIFT
4.20	uFreeR 自由呼吸三维成像技术 uFreeR Imaging

4.21	多梯度合并关节软骨成像技术 2D/3D GETI
4.22	高级心脏成像技术 Advanced Cardiac Imaging
4.23	心脏 Tagging 技术 Cardiac Tagging
4.24	流动定量成像技术 Flow Quantification
4.25	ADC 定量后处理 MAPs ADC
4.26	去金属伪影成像技术 MARS
4.27	二维加速成像技术 bFAST
4.28	时空加速成像技术 tFAST
4.29	虚拟弥散加权成像功能 Computed b-Value Diffusion
4.30	微距弥散成像技术 MicroView DWI
4.31	“类 PET” 全身弥散加权成像 “PET like” Whole-Body Diffusion Imaging
4.32	图像拼接 ADVIP-Stitching
4.33	动态分析 ADVIP-Dynamic

五、 智能定位及规划平台

EasyScan Platform

序号	说明
5.1	头部智能定位 EasyScan Head
5.2	膝关节智能定位 EasyScan Knee
5.3	脊柱智能定位 EasyScan Spine
5.4	多协议扫描智能规划 EasyPlan WB
5.5	自动在线拼接 Inline Stitching
5.6	自动线圈选择 Auto Coil Selection
5.7	在线参数定量成像与后处理 Maps & Inline Maps

六、 全「静音」扫描技术

uAIFI – QScan

序号	说明
6	全「静音」扫描技术 uAIFI – QScan
6.1.	自旋回波「静音」序列 QScan SE/FSE
6.2.	梯度回波「静音」序列

	QScan GRE
6.3.	弥散「静音」序列 QScan EPI
6.4.	血管「静音」序列 QScan MRA(Rufis)
6.5.	水脂分离「静音」序列 QScan WFI
6.6.	磁敏感「静音」序列 QScan SWI
6.7.	波谱「静音」序列 QScan MRS
6.8.	定位像「静音」序列 QScan Scout
6.9.	预扫描校准「静音」 QScan Pre-Scan

七、 后处理工作站及高级应用后处理软件

uWS-MR Workstation and Post-Processing

序号	说明
7.1	uWS-MR 高级后处理工作站 uWS-MR Advanced Post-process Workstation
7.2	工作站主机柜 Workstation Cabinet
7.3	工作站控制桌 Workstation Table
7.4	工作站椅子 Workstation Chair

7.5	联合神经分析-磁共振脑功能分析 (BOLD) ADVIP-United Neuro (BOLD)
7.6	联合神经分析-弥散张量成像高级后处理及纤维束追踪技术 ADVIP-United Neuro (DTI&DTT)
7.7	磁共振脑灌注分析 (卒中模型) ADVIP-Brain Perfusion (Stroke)
7.8	脑灌注高级后处理-肿瘤模型 ADVIP-Brain Perfusion (Tumor)
7.9	脑灌注高级后处理-缺血半暗带 ADVIP-Brain Perfusion (Mismatch)
7.10	磁共振定量 MAPs (ADC) ADVIP-MAPs (ADC)
7.11	磁共振定量 MAPs (T1&T2&T2*) ADVIP-MAPs (T1&T2&T2*)
7.12	磁共振波谱分析 ADVIP-MRS
7.13	仿真内窥镜 ADVIP-Inner View
7.14	磁共振图像融合 ADVIP-Fusion
7.15	图像拼接 ADVIP-Stitching Standard
7.16	磁共振动态分析 Dynamic Evaluation
7.17	血管分析高级后处理 ADVIP-Vessel Analysis
7.18	离线拟合 b 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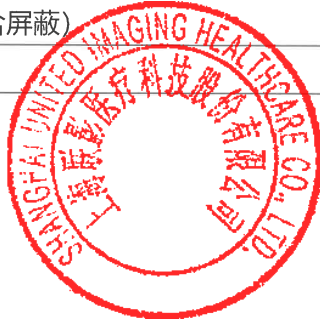
	Offline Computed B Value
7.19	乳腺分析高级后处理 ADVIP-Breast Evaluation





第三方配置清单

序号	说明	数量
1	核磁专用双筒高压注射器	1
2	核磁专用精密空调及水冷机	1
3	防磁轮椅	1
4	土建及装修 (不含屏蔽)	1
5	磁屏蔽机房	1



附件 B: 售后服务

1、应用培训

1.1 产品验收完成后, 卖方负责对买方或者最终用户的人员(或者操作人员)进行培训。培训的范围和时间按照本附件的规定执行。培训开始前, 买方或者最终用户应满足卖方(或者其培训专家)提出的必要的技术和人员要求。

1.2 培训为最终用户现场(现场指本合同交货地点)培训, 并按照如下第 1.3 条的规定进行。

1.3 现场培训为满足最终用户日常临床使用而进行的产品操作培训, 共分二个阶段: 第一次现场培训持续最多[5]个工作日, 第二次现场培训持续最多[3]个工作日。培训时间于上午 9:00 至下午 18:00 之间, 在最终用户现场进行。

2、产品保修责任

2.1 **产品有限保证:** 卖方保证产品(包含软件)在交货时不存在任何影响其性能的原材料和工艺上的缺陷, 并且在实质上符合卖方销售之时所公布的如操作类手册中描述的功能或操作特征。卖方保证其更换的备件在更换时设计和工艺无缺陷, 且符合原厂性能指标要求; 如有不符, 卖方应负责更换。

2.2 **产品保修期限:** 产品(包含软件)保修期限(以下简称“保修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

2.3 **其他特殊约定:** 【无】

2.4 保修期责任:

2.4.1 在保修期内, 卖方应在合理期限内对产品的故障或者损坏负责维修。卖方根据产品的损害程度, 有权单独决定采用如下任何一种维修措施:

- (1) 对产品进行维修使其达到正常使用功能;
- (2) 对产品的缺陷部分进行更换, 有缺陷的部件在更换后属于卖方的财产, 买方应退还给卖方;

本条款规定的上述方式是买方及最终用户在保修期内可获得的唯一且排他的救济措施。

2.4.2 软件维护: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 在产品保修期内, 卖方将免费为产品安装的软件提供维护服务(包括软件漏洞、缺陷进行修复)。

2.5 买方同意以下条件为卖方提供产品保修服务的前提:

2.5.1 产品的安装、保修服务(包括修理和调整等)应由卖方或者卖方指定的服务提供商提供, 未经卖方授权或者指定的第三方进行的修理或者调整的, 卖方将无义务提供产品保修服务;

2.5.2 产品由买方或者最终用户合格的操作人员按照产品操作手册及本合同目的安全、合理地使用、操作和维护；

2.5.3 当产品发生故障或者损坏时，买方或者最终用户应立即向卖方提出。

3、产品除外责任

3.1 买方知悉且同意，非卖方生产产品的（以下简称“第三方产品”）安装、保修期和维修等事宜应由该第三方产品的供应商负责，卖方不对该第三方产品或与该第三方产品整合可能发生的问题承担责任。买方或最终用户向第三方产品供应商主张产品质量、维修等权利时，卖方将予以协助。

3.2 卖方对非因卖方过错产生的产品（包含软件）故障或者损坏不承担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3.2.1 因产品的正常损耗造成的；

3.2.2 因意外、滥用、改动、误用等导致的产品故障或损坏；

3.2.3 未能在正常条件或者环境下使用产品，或者未按照卖方提供的产品操作手册使用产品；

3.2.4 未按照卖方提供的产品操作说明或者保养指南进行护理、保养；

3.2.5 买方或最终用户或第三方对产品（包含软件）进行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安装或者集成了第三方软件、补丁或者防病毒软件；

3.2.6 保修期届满后通知卖方的产品故障或者损坏；

3.2.7 非卖方过错造成的液氦损耗（若涉及）；

3.2.8 其他非卖方过错造成的产品故障或损坏。

附件 C: 软件使用许可条款

1、 软件许可清单

卖方按照本合同授权许可最终用户使用的软件产品明细, 详见附件 A。

2、 软件使用许可范围

2.1 本合同项下软件仅限于本合同项下【联影磁共振成像系统(MRI)操作处理软件 V1.0】软件产品(以下简称“软件”)的操作和运行(以下简称“软件使用目的”)。

2.2 卖方按照本附件第 2.1 款约定的“软件使用目的”及本合同的约定就附件 A “产品配置清单”所列的软件产品授予最终用户在中国范围内非排他性的、不可转让的使用许可权。

3、 软件使用许可期限

本合同项下的软件许可在买方拥有产品期间有效。如本合同被解除或者终止, 卖方有权终止软件许可。

4、 软件使用限制

买方并保证最终用户应按照本附件约定的“软件使用目的”合理使用软件。除最终用户出于备份或者灾难恢复目的以机器可读形式复制一份许可软件外(在此种情形下, 应在软件的复制版本中保留卖方对软件作出的知识产权声明及其他类似的产品识别说明), 未经卖方事先书面同意, 买方及最终用户不得超出软件使用目的使用软件,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1) 超出软件使用目的, 对软件进行复制、公布和/或者使用;
- (2) 以反汇编、反编译、翻译等任何形式对软件进行修(更)改、反向工程;
- (3) 对软件进行转让、出租、共享或者分许可、再许可等;
- (4) 向第三方披露软件使用信息、评估或者基准测试结果;
- (5) 买方或最终用户自己、授权或者协助第三方绕开或者规避卖方在软件中设置的软件控制措施;
- (6) 超出软件使用目的的其他使用情形。

附件 D: 廉洁购销条款

为贯彻落实现行有效相关法律法规,营造公平、诚信的环境,维护正常的医疗秩序和医疗设备经营秩序,买卖双方同意并共同遵守以下:

- 1、买卖双方应当严格遵守中国国家和地方关于医疗设备采购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的原则,依法履行廉洁责任与义务。
- 2、卖方或其销售代表不得向买方或最终用户实施商业贿赂行为。
- 3、交易过程的任一阶段(包括但不限于谈判、合同签订、合同履行),双方均应当遵守诚实信用原则,遵循公平、自愿、平等的原则和公认的商业道德。
- 4、双方保证不得有非法的利益输送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卖方与买方存在亲属或密切家庭成员)。
- 5、买方不得与卖方的员工串通或引诱卖方管理人员、员工及销售代表违反本附件的约定。买方获悉卖方管理人员、员工或者销售代表违反本附件的约定的,应当及时向卖方的合规举报热线 compliance@united-imaging.com 进行投诉。卖方支持匿名投诉。
- 6、本附件作为销售合同的附件,与销售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UNITED 联影
IMAGING

医疗设备验收证书
Medical Equipment Acceptance Certificate

合同号: Contract No.:	10018-202411-(B885)-CN	订单号: Order No.:	1100007639
买方: Buyer:	海口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卖方: Seller: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用户: End-user:	海口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产品名称: Product Name:	M3石砾共振系统/uWS-MR 医学影像处理软件工作站
地址: Address:	海口市琼山区学院路10号	设备型号: Equipment Model:	uMR770/uWS-MR
联系人: Contact Person:	张宏震 科长	系统序列号: System Serial No.:	126029/102080
联系方式: Tel:	18679459303	交付日期: Delivery Date:	2024.12.31
邮编: Zip Code:	115000	验收日期: Acceptance Date:	2024.12.31

产品已通过调试并正式交付(验收)。操作说明及其他需向最终用户提供的文件也已交付。产品已操作运行,最终用户有权开始使用。

The Product has been commissioned and formally handed over (accepted). The operating instructions and other documents for End-user's use have been handed over. The Product is in operation and the End-user is entitled to effect the application.

如果有尚未完成的工作,请在此列明工作的内容以及时间安排: N.A

If there is any uncompleted work, please specify the work and schedule hereunder:

本证书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有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This certificate will have two counterparts and each party will have one. It will be effective with the signature or seal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both parties.

最终用户代表: 张宏震
Representative of End-user

日期/Date: 2024.12.31

最终用户签章:
Signature and stamp of End-user.

卖方代表: 何振威
Representative of Seller

日期/Date: 2024.12.31

卖方签章:
Signature and stamp of Seller

如果最终用户由于非联影原因未能签署本验收证书,根据合同规定,本合同项下的供应和服务应被认为已经完成。

If the End-user refrains from signing this Acceptance Certificate for reasons which are not attributable to UIH, in accordance with Article, the supplies and services shall be regarded as having been contractually fulfilled.

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第一份合同



政府采购 中标通知书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在南通大学附属医院关于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CT)(项目编号:JSZC-321000-HWZX-G2024-0284/04, 采购代理编号:0675-246JOC003447/04)中中标。总中标金额:RMB^{6,000,000.00}。望贵单位接通知后 30 天内与南通大学附属医院商签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公司签章)

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二环路 50 号江苏科技大厦 15 楼

15 楼

电话: 025-24705107

日期: 2024-7-15

采购合同

甲方: 南通大学附属医院

合同编号: 2024150

乙方: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8.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就乙方销售给甲方货物签订本合同。本合同项目下货物及伴随服务的详细清单见合同附件, 合同附件及其他与本合同有关的招标投标记录等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同意共同遵守本合同及招标文件中的全部条款:

一、项目(货物)名称、型号、数量和价格

序号	项目(货物)名称	产地、生产商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CT)	上海联影	uCT 760	2		0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 陆佰玖拾贰万元整

说明: 1. 以上价款包含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培训、技术服务和专有技术, 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及质保期内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
2. 项目内容详见附件二《货物详细配置清单》, 配置清单中未注明第三方产品的所有配置及服务均为原厂提供(本条对应大型影像设备, 其它设备该条款无效)。

二、技术标准、质量要求及质保期限:

1. 合同项目下所有货物包括仪器设备、材料、工程、服务等的技术标准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或者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合同附件、技术协议或者其他文件中约定的标准, 前述标准内容不一致的, 以要求最高的标准为准。

2. 质量要求应达到前述规定的技术标准, 且应使甲方在质保期及质保期过后的设计寿命周期内能实现正常使用的目的。

3. 质量保证承诺: 当乙方在技术、工艺、原材料的材质、产地和供应商等发生重大变化时, 乙方须提交关于调整原因、市场影响和质量验证等方面的书面说明材料, 直至甲方书面确认此变化对产品质量确无影响为止, 由此造成的后果与损失, 由乙方承担。

4. 产品交付甲方并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 年为质保期 产品质保书规定了质保期, 且该质保期长于合同约定的, 以质保书的规定为准。在产品质保期内, 乙方对所供产品的质量负全部责任, 包括但不限于免费维修、免费更换和经每年维修达两次仍不能正常使用时及时退货等; 产品质保期满后, 乙方仍然应当依甲方要求履行维修、配件供应等质保义务。

三、交货时间、地点及包装方式

1. 乙方应于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按甲方需求安排到货并交付合同项下全部货物(通用设备除外)。交货地点为南通大学附属医院。货物应包装完好标记清晰, 外包装应用中文字标注货物名称、发运人、联系电话等。乙方应在发运前联系甲方, 待甲方确认后发货, 以便甲方安排好接收工作。

2. 对交货地点、安装场地、安装环境以及操作人员有要求的设备,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前将相关要求书面提交给甲方, 否则延误交付、安装、验收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四、开箱检验、安装调试、试用与验收

1. 甲方收到货物后, 甲乙双方共同进行开箱初检, 初步核对货物型号、规格、数量、产地、生产日期等内容与采购要求是否一致, 如果发现不符或有缺损, 可以要求乙方立即采取增补、更换等补救措施。开箱初检合格后乙方应及时安排安装、调试、试用。

2. 乙方负责货物的安装、调试、试用过程中的现场安全管理, 若安装、调试及试用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 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3.甲乙双方应在安装、调试完成后进行试用,试用不应少于一个月,具体程序由乙方提供并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确认。在试使用期间,如果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要求或者质量标准,或者试用期内因设备本身原因出现故障达两次,乙方则必须根据甲方要求无条件换货或退货,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4.货物试用结束双方应及时依据本合同第二条关于技术标准、质量要求及质保期限的规定对货物进行最终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文件;验收时乙方应提交产品检验合格证书或其他产品合格证明文件,进口产品需提交报关单、商检证明以及中文产品质量保证书及中文产品说明书;同时还需提交厂商或厂商授权售后服务机构签字盖章且符合本合同售后服务条款要求的承诺函。

5.对货物的最终验收在甲方所在地进行,该验收只表明对货物外观质量的初步认可,并不代表甲方对内在质量的最终确认,即验收合格不排除甲方在质保期内外提出质量异议。质量异议期限为180天,自验收合格之次日起计算,如果在质量异议期内如乙方提供的产品未能达到甲方的参数要求、合同约定的要求或者质量标准及因设备本身原因出现故障两次及以上,乙方则必须无条件换货或退货,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五、陈述与保证

1.乙方保证所交付货物的检验合格证书、技术图纸等技术资料是完整、清楚和正确的,并已提供正常安装使用该货物所需要的全部信息,保证满足甲方正常使用操作及保养维护等方面的要求。

2.乙方保证及时委派合格技术人员在最终验收前提供并完成专业、正确和高效的技术服务、技术培训以及必要的考核,保证甲方人员具备和掌握正常使用该货物所需要的资质和技能,因延迟委派或者委派的技术人员不合格或者技术培训不达标等原因造成甲方损失或验收延误的,乙方愿意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乙方保证在设备生命周期内以优惠价供应相关耗材、耗品、维修配件易损件等,相关信息应在本合同附件中列出。

4.乙方保证按本合同附件一《售后服务条款》的要求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并承担相应责任。

六、不可抗力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履行或无法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任何义务,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七日内,未予通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同时,不可抗力事件持续超过90天仍未消除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七、付款方式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仟玖拾贰万二千元整(¥6,922,000.00)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货到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无问题,乙方凭合法有效且与合同配置清单相符的全额完税发票及买方设备验收单支付60%;余款在验收合格满叁年且确认没有质量/诚信等问题的情况下支付(不支付利息)。

八、违约责任

1.甲方不得以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须由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每逾期一周交货,按设备总价的5%收取滞纳金;如逾期时间超过6周仍未能交付全部或部分设备,在不妨碍甲方其他救济手段的情况下,甲方可以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从而全部或部分地终止合同,乙方应按本合同货物总价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

3.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乙方延迟交付货物质量证明书、技术资料、使用说明等资料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补交,如

果乙方不能在收到甲方的补交通知后及时补交齐全, 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九、知识产权

1. 乙方保证, 甲方使用本合同项下的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 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 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权利主张、索赔、起诉。

2. 因乙方提供的货物存在前条知识产权瑕疵或纠纷的, 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流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如果货物的任何部分, 因最终裁决构成侵权, 其使用被予以限制, 乙方应承担费用并主动做出相应的安排, 或为甲方获取继续使用受指控侵权的货物或货物的某一部分权利, 或用不会造成侵权的同等技术水平的货物更换。

十、健康和安

乙方保证所有必要的测试和检验出厂前或在交付验收前进行过健康、安全测试和检测, 以确保货物在设计上和结构上都是安全的, 确保其不存在对人身健康和安全的损害。乙方保证已向甲方提供了有关货物设计上和经检测都是适合使用的充足信息, 和当货物被投入使用时保证安全或对安全没有损害的必要条件。因违反该条款而导致甲方可能遭受的任何诉讼、索赔、请求、损失、诉讼费和其他费用, 均由乙方赔偿。

十一、环境事项

1. 乙方确认在甲方对货物使用过程中最小限度的使用臭氧物质、有毒化学品、和包括铅、甲基、氯仿和甲醛等在内的其他污染物。

2. 乙方确认最小限度的依赖不可再生自然资源。

十二、反对商业贿赂条款

1. 甲方或乙方均不得向对方或对方经办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索要、接受、提供、给予协议约定外的任何利益, 并共同签署《南通大学附属医院医药购销廉洁诚信协议》。

2. 本款第1条中所称“其他相关人员”是指甲、乙方经办人员以外的与合同有直接或间接利益关系的人员, 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经办人的亲友。

十三、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任何争议, 可以先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诉讼所发生的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该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受理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

十四、合同变更

本合同未尽事宜,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对合同的任何变更及修改须经甲乙双方同意, 并以书面形式变更, 否则不发生合同变更效力。

十五、合同终止

1. 违约终止合同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 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 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甲方根据合同条款第八条的规定同意的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1.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a)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甲方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b)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或隐瞒事实, 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

2.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 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十六、合同生效

1.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 甲方持三份, 乙方持一份, 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签署及合同履行地点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

十七、送达条款

本合同尾部各自的住所为各方指定的通知送达地址, 因本合同的事项需要通知对方的, 各方均应向该地址送达。

甲方(盖章): 南通大学附属医院

乙方(盖章):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江苏省南通市西寺路 20 号

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城北路 2258 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上海市嘉定支行

账号:

账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

传真: 051385052314

传真:



医疗设备验收证书
Medical Equipment Acceptance Certificate

合同号: Contract No.:	7074150	订单号: Order No.:	1100007327
买方: Buyer:	南通大学附属医院	卖方: Seller: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用户: End-user:	南通大学附属医院	产品名称: Product Name:	X射线计算机断层扫描设备
地址: Address:	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	设备型号: Equipment Model:	1107760
联系人: Contact Person:	朱光	系统序列号: System Serial No:	1307600058
联系方式: Tel:	12766889	交付日期: Delivery Date:	2024.11.25
邮编: Zip Code:	226007	验收日期: Acceptance Date:	2024.12.31

产品已通过调试并正式交付（验收）。操作说明及其他需向最终用户提供的文件也已交付。产品已操作运行，最终用户有权开始使用。

The Product has been commissioned and formally handed over (accepted). The operating instructions and other documents for End-user's use have been handed over. The Product is in operation and the End-user is entitled to effect the application.

如果有尚未完成的工作，请在此列明工作的内容以及时间安排：N.A

If there is any uncompleted work, please specify the work and schedule hereunder:

本证书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有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This certificate will have two counterparts and each party will have one. It will be effective with the signature or seal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both parties.

最终用户代表: 
Representative of End-user:

卖方代表: 
Representative of Seller:

日期/Date: 2024.12.31
最终用户签章:
Signature and stamp of End-user:



日期/Date:
卖方签章: 2024.12.31
Signature and stamp of Seller:



如果最终用户由于非联影原因未能签署本验收证书，根据合同规定，本合同项下的供应和服务应被认为已经完成。
If the End-user refrains from signing this Acceptance Certificate for reasons which are not attributable to UIH, in accordance with Article, the supplies and services shall be regarded as having been contractually fulfilled.

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第二份合同



机电产品国际招标 中标通知书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在 2024 年 2 月 22 日下午 13:30 开标的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招标的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扫描设备(招标编号：1028-244SZWK24001) 中中标。中标总金额：人民币
----- 元。贵单位接通知后 30 天内与采购单位商签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公司签章)



苏州市卫康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干将西路 1206 号 1 幢 17 层

传真：0512 65152552

电话：()

日期：2024-2-27

国际招标采购合同

编号：1028-244SZWK24001

甲方：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联系人：周小飞

联系电话：0512-67972705

乙方：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团团

联系电话：672

根据国际招标编号 1028-244SZWK24001 号招标文件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甲乙双方就此次中标的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的合同事宜，签订本合同书。本合同由以下两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一、合同文件

1、合同文件适用法律

适用于合同文件的法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及甲方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

2、合同文件组成和解释顺序

2.1 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2.1.1 合同的特殊性条款

2.1.2 合同的一般性条款

2.1.3 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2.1.4 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和招标文件

2.1.5 标准、规范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要求

2.2 合同的特殊性条款的效力优于合同的一般性条款的效力

3、合同文件使用文字

3.1 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3.2 合同文件使用特殊性条款约定的国家标准和规范；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可使用特殊性条款约定的行业或甲方所在地地方的标准、规范。甲方应按特殊性条款约定的时间向乙方提供一式两份约定的标准和规范。

二、标的物的一般条款

1、完整物权

对于出卖的标的物，乙方应当拥有完整物权，并且乙方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产权）的义务。

2、质量保证

2.1 乙方应保证所供标的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且是非长期积压的库存商品，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标的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标称的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限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等缺陷及伴随服务而造成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2.2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技监部门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标的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标的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乙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提出索赔。

2.3 合同条款中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自标的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

3、包装

乙方应当按照约定的包装方式交付标的物。对包装方式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应当按照双方补充协议约定的方式包装，或者按照通用的方式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

4、伴随服务

4.1 乙方除应履行按期按量交付合格标的物的义务之外，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4.1.1 标的物的现场安装、启动、调试、监督；

4.1.2 提供标的物组装和一般维修所必须的工具；

4.1.3 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对所提供标的物实行运行监督、维修服务的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1.4 对甲方技术人员的技术指导或培训；

4.2 除合同另有规定之外，伴随服务的费用均已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进行支付。

三、标的物的交付、检验和验收

1、标的物的交付

1.1 标的物的所有权自标的物交付时转移。

1.2 乙方应当按照约定的期限和约定的地点交付标的物。

1.3 乙方应当按照约定或者交易习惯向甲方交付提取标的物单证以外的有关单证和资料。

2、检验和验收

2.1 在交货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合格检验证明，合格检验证明作为甲方验收的依据，但不能作为有关标的物质量、规格、数量或性能的最终检验结果。

2.2 甲方根据合同规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同时比较乙方出具的检验证明，经检验无误后出具验收合格证明，该证明作为最终付款所需文件的组成部分。

2.3 验收期限自标的物交付之日起三十天内。特殊情况需延长的，双方应在合同的特殊条款中约定。

2.4 如双方对验收结果有分歧，则以苏州市技术质量监督局的检验结果为准，检验费用由有过失的一方支付。

四、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1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应当于双方约定的检验期间内将标的物的数量或质量不符合约定的情形及处理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2 如甲方在验收期满后既不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又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乙方所交标的物符合合同规定。

1.3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七天内负责处理问题，否则将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五、合同价款和支付

1、合同价款和支付

1.1 本合同的结算货币为人民币，单位元。

1.2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并在合同特殊条款规定的期限内持下列单据结算货款。

1.2.1 合格的销售发票；

1.2.2 甲方盖章签收后的送货回单和验收合格证明。

1.3 甲方应按合同特殊条款规定的期限和方式付款。

1.4 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六、违约责任

1、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甲方违约责任

2.1 在合同生效后，甲方要求退货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2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2.3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乙方交付的合格标的物，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3、乙方违约责任

3.1 乙方不能交货（逾期超过十五天视为不能交货），或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

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3.2 乙方逾期交货的，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发货并应按照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4、不可抗力

4.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5、索赔

5.1 甲方有权根据当地产品质量检验机构或其它有权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5.2 在本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或差异有责任，则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5.2.1 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标的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5.2.2 根据标的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协商确定降低标的物的价格。

5.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标的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被更换部件或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

5.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乙方未能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未付款或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对不足部分的补偿。

七、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合同的解除

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1.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1.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2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2、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八、争议解决

1、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应在招标代理机构的主持下进行调解，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附则

1、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二部分 合同特殊条款

一、合同内容：

序号	名称	制造商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X射线计算机 体层摄影设备	上海联影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中国	uCT 760	套	1		0
金额合计(含税价格)： RMB.,							

二、价格与支付：

1、合同总金额为，总报价包括全部货物、辅助材料、安装、调试、人工、机械、运输、仓储、保险、运费、各种税费、售后服务、劳保、专利技术及其质保期间等的一切费用。

2、付款步骤：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 30%预付款，设备验收合格收到下列文件（A、B、C）后、并入国有资产库后甲方向乙方支付 60%货款，设备验收合格满一年后甲方向乙方支付 10%尾款。

A、甲方签收的送货回单。

B、合格销售发票。

C、由甲乙双方及招标代理机构签章的《采购合同履行验收报告》。

3、付款方式：银行汇票或转帐。

三、质量与验收：

1、乙方应按照标书的有关规定提供合格设备；

2、设备质量出现问题，乙方负责包修、包退、包换，费用由乙方承担；

3、设备的验收包括：数量、外观、质量、性能、质保单、包装和乙方承诺的其它指标。

4、验收标准：根据标书要求及有关规定并按国家最新行业标准进行验收通过。

5、乙方交付验收时应先用书面方式通告甲方；

四、售后服务：

1、质保期：整机原厂质保三年。在质量保证期内该设备或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无条件更换。

2、承担 PACS 接口费用（人民币贰万元整）。

3、乙方须保证提供终身优质服务，终身优惠价格提供所需原厂零配件。出具保修承诺。

4、乙方提供包括完整的维修手册，操作手册和详细的电路图。

5、如发生故障，在 24 小时内给予响应，48 小时修复，超过一天保修期相应延长。

6、开机率≥95%，不足部分双倍延长保修期。

五、交货时间：甲方书面通知乙方后 60 天内完成交货。

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2、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二份、乙方及招标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甲方：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公章或合同章）

甲方代表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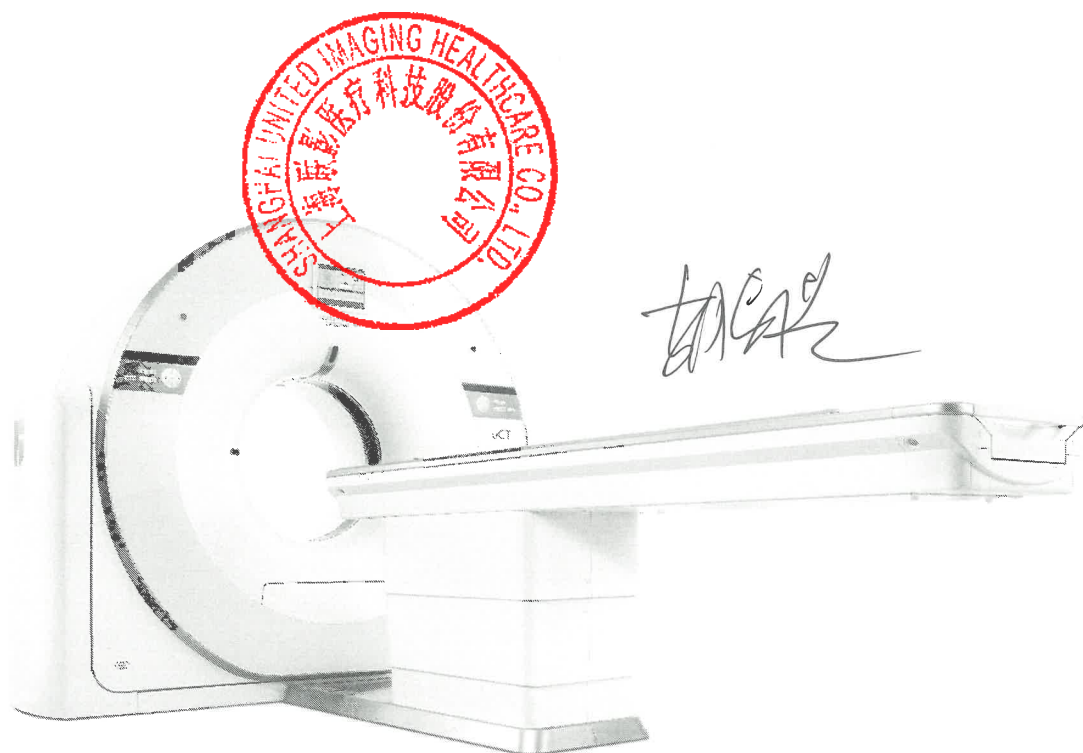
乙方：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章）

乙方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4 年 06 月 29 日

联影 uCT760 配置清单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T 标准配置清单

序号	配置
----	----

1	扫描机架
1.1	球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阳极最大实际热容量 7.5MHU
1.2	时空探测器系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时空探测器为联影自主研发的超高端探测器,直接将 X 射线转换为数字信号,提高 X 射线转换效率,提高图像质量,降低扫描剂量 ● 三维对焦光栅
1.3	增频采集平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增频采集平台基于时空探测器系统,配备增频采集芯片,在更高的采样率、更丰富的数据源基础上进行增频处理,提供 0.625×128 层图像扫描采集及输出
1.4	高压发生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压发生器最大功率 80kW
1.5	扫描机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0.38、0.5、0.6、1.0、1.5、2.0 秒/360° 多档可调扫描转速 ● 70cm 孔径机架,倾斜范围±30°
1.6	液晶数据显示面板 (DD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可以显示患者信息、心电数据、扫描时间、曝光状态、锁床状态等提示信息
1.7	呼吸导航系统
1.8	机架控制面板
1.9	内置激光定位系统

2	扫描床
2.1	患者扫描床
2.2	床垫
2.3	延长板
3	无线一体化生理信号门控单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用于采集心电信号，辅助完成心脏冠脉扫描
4	操作控制台
4.1	操作控制台配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机，具备控制 CT 扫描，图像后处理，存储图像等功能 ● 24 英寸彩色液晶显示器，分辨率 1920*1200，USB 鼠标和键盘一套
4.2	CT 控制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支持隔室控制扫描床运动，扫描曝光和室内外通讯
4.3	中/英文界面
4.4	患者注册管理系统
4.5	扫描计划系统
4.6	图像采集和重建系统
4.7	PACS/HIS/RIS 连接管理系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支持与医院 PACS/HIS/RIS 系统之间患者信息，DICOM 图像的接收与传递
4.8	全身多部位扫描选择及成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适用于全身的常规扫描、增强扫描 ● 心脏扫描成像

4.9	造影剂自动跟踪技术
4.10	2D 图像浏览器
4.11	2D 图像操作工具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智能图像操作工具包, 包含图像平移, 缩放, 反色、翻转、测量和标记等功能, 兼容于 2D 图像浏览器和 3D 图像浏览器
4.12	3D 图像浏览器
4.13	3D 图像操作工具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智能图像操作工具包, 包含图像平移, 缩放, 翻转、测量和标记等功能, 兼容于 2D 图像浏览器和 3D 图像浏览器
4.14	图像打印和存储工具
4.15	智能预判平台
5	重建计算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用于原始数据的重建
6	临床应用软件
6.1	多平面重建 (MPR)
6.2	最大密度投影 (MIP)
6.3	最小密度投影 (MinIP)
6.4	曲面重建 (CPR)
6.5	容积三维重建 (VR)
6.6	区域生长容积分析功能
6.7	表面重建 (SSD)
6.8	容积漫游 (VRT)

6.9	组织裁剪
6.10	自适应滤波条状伪影消除技术
6.11	图像增强技术
6.12	图像减影功能
6.13	CT 电影功能
6.14	特定结构的自动提取或者隐藏
6.15	CT 血管造影 (CTA)
6.16	血管测量功能
6.17	肺结节计算机辅助高级分析软件
6.18	肺气肿分析软件
7	低剂量解决方案
7.1	KARL 3D 双域迭代重建降噪算法
7.2	10mA 微剂量肺部体检方案
8	原厂独立图像后处理工作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机 ● 24 英寸彩色液晶显示器, 分辨率 1920*1200 ● USB 鼠标和键盘一套
9	电源分配机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分配功能的高压交流电电源, 为扫描机架, 扫描床, 操作控制台等部件提供电源
10	附件
10.1	不间断电源 (UP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异常断电时，维持扫描控制台正常工作状态，有效地保护数据
10.2	操作控制台桌椅套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操作桌椅套件 1 套
10.3	主机柜
10.4	附件柜
10.5	质控模体
10.6	综合架托 (点滴架+托盘架+纸床单架, 1 套)
10.7	纸床单筒
10.8	系统线缆
10.9	床附件
10.10	安装光盘
10.11	uCT760 手册套件 (中文)

CT 高级应用配置清单

1	最快 0.35/360° 扫描转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35、0.38、0.5、0.6、1.0、1.5、2.0 秒/360° 多档可调扫描转速
2	uDose 智能剂量调节平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uDose 智能 mA 调节技术 智能管电压调节技术

医疗设备验收证书
Medical Equipment Acceptance Certificate

合同号: Contract No.:	1028-2195 ZWK 24001	订单号: Order No.:	110000 6492
买方: Buyer: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卖方: Seller: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用户: End-user: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产品名称: Product Name:	X射线计算机断层摄影设备
地址: Address: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观前街899号	设备型号: Equipment Model:	uCT760
联系人: Contact Person:	李老	系统序列号: System Serial No.:	606241
联系方式: Tel:	215121531	发货日期: Delivery Date:	2024-06-21
邮编: Zip Code:	215031	验收日期: Acceptance Date:	2024-06-25

产品已通过调试并正式交付（验收）。操作说明及其他需向最终用户提供的文件也已交付。产品已操作运行，最终用户有权开始使用。

The Product has been commissioned and formally handed over (accepted). The operating instructions and other documents for End-user's use have been handed over. The Product is in operation and the End-user is entitled to effect the application.

如果有尚未完成的工作，请在此列明工作的内容以及时间安排：N/A

If there is any uncompleted work, please specify the work and schedule hereunder:

本证书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有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This certificate will have two counterparts and each party will have one. It will be effective with the signature or seal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both parties.

最终用户代表 Representative of End-user:		卖方代表: 尹纪越 Representative of Seller:	
日期/Date:		日期/Date:	2024.6.25
最终用户签章 Signature and stamp of End-user:		卖方签章: Signature and Stamp of Seller:	

如果最终用户由于非联影原因未能签署本验收证书，根据合同规定，本合同项下的供应和服务应被认为已经完成。
If the End-user refrains from signing this Acceptance Certificate for reasons which are not attributable to UIH, in accordance with Article, the supplies and services shall be regarded as having been contractually fulfilled.

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第三份合同



中标通知书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在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高端 CT（项目编号：JSZC-320300-HWZX-G2025-0658）招标活动中，经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等方面的评判，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人民币 11,000,000.00 元。

望贵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否则按放弃中标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金山东路北侧徐州软件园 11 号楼 1011 室

电话：0516-83999055

电子邮箱：jocxz03@jocite.com

日期：2025-11-13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JSZC-320300-HWZX-G2025-0658

项目名称：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高端 CT 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甲方）：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中标供应商（乙方）：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12月4日

友情提醒：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合同通用条款

目录

第一条	定义
第二条	合同范围
第三条	价格
第四条	支付
第五条	交货
第六条	包装和标记
第七条	技术资料
第八条	安装
第九条	验收
第十条	售后服务和技术培训
第十一条	索赔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第十三条	合同的终止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第十五条	适用法律
第十六条	权利保证
第十七条	保密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上海联合影像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通用条款

第一条 定义

除本合同上下文中另有规定外，下列各词语定义如下：

1.1 “买方”见《合同专用条款》。

1.2 “卖方”见《合同专用条款》。

1.3 “工作现场”见《合同专用条款》。

1.4 “合同标的”见合同附件 4。

1.5 “技术资料”是指与合同标的的安装、试运行、验收、操作以及维修有关的技术指标、规格、图纸和文件。

1.6 “技术培训”是指在合同标的的安装、试运行、验收、操作、维修以及其他方面卖方给予买方的培训。

1.7 “安装”是指有关合同标的、备件和材料的安装工作。

1.8 “试运行”是指为验明合同标的的技术性能，在安装完毕后对合同标的进行的测试。

1.9 “验收”是指根据合同附件 2 的规定进行的，用以确定合同标的是否达到合同附件 2 所规定的技术性能的检验，以及合同标的在达到合同附件 2 规定的技术性能之后，买方对合同标的的接受。

1.10 “合同货币”见《合同专用条款》。

1.11 “合同价格”见合同附件 4。

1.12 “合同生效日”见《合同协议书》（合同附件 1）第 5 条。

1.13 “日”是指日历天数。

1.14 “月”是指日历月数。

1.15 “采购需求”见合同附件 6。

第二条 合同范围

2.1 买方同意从卖方购买、卖方同意向买方出售和提供的合同标的以及相关售后服务、技术培训和技术资料。

2.2 数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中“三、数量要求”。

第三条 价格

3.1 合同总价见《合同专用条款》。

3.2 合同总价是固定价格。

第四条 支付（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4.1 买方应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规定进行支付。如果卖方未能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要求提交支付文件，由此产生的所有责任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由卖方承担。

4.2 卖方有义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支付违约金和/或赔偿金时，买方有权从任何一笔应付款中予以扣除。

第五条 交货（货物、服务提供的时间、地点、方式）

5.1 交货期限、批次和交货条件见《合同专用条款》。



- 5.2 交货地点见《合同专用条款》。
- 5.3 在《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期限内，卖方应将合同号、合同标的的名称、数量、金额、包装件数以及交货的时间以书面方式通知买方。
- 5.4 卖方应按下列规定交付合同标的：
- 5.4.1 卖方负责将合同标的送至《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交货地点。
- 5.4.2 买方出具的收据日期是合同标的的实际交货日期。
- 5.5 如果卖方未能按照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交货，卖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的规定支付违约金或提供其他救济。

第六条 包装与标记

- 6.1 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合同标的应保持产品制造企业原包装完好。
- 6.2 在合同标的的每件包装中都应附有下列单据：
- A. 装箱明细单；
- B. 质量合格证；
- C. 技术资料。
- 6.3 凡由于对合同标的的包装不当或采取防护措施不充分致使合同标的的损坏或丢失时，卖方均应负责修理、更换或赔偿。如果因卖方在包装和标记方面发生的错误或混淆不清造成合同标的的误运，卖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额外费用。

第七条 技术资料

- 7.1 技术资料交付的期限和方式见《合同专用条款》。

第八条 安装

- 8.1 合同标的的安装期限见《合同专用条款》。
- 8.2 项目实施方案见合同附件 7。

第九条 验收

- 9.1 合同标的的试运行、验收见《合同专用条款》。
- 9.2 如果合同附件 2 所规定的所有技术性能在验收中都已经达到，双方应在验收合格后 5 日内签署验收书。
- 9.3 验收标准（验收要求、验收标准和程序）：见合同附件 5。

第十条 售后服务和技术培训

- 10.1 售后服务和技术培训见合同附件 3。

第十一条 索赔

- 11.1 如果合同标的在安装、试运行和验收中卖方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承担的义务，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索赔并寻求《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救济方式，救济方式包括：
- A. 卖方替换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合同标的。
- B. 按质量低劣的程度、买方受损害的程度及损失的数额对合同标的的进行降价。
- C. 拒收合同标的。
- D. 赔偿由卖方违约引起的其他损失。



11.2 如果卖方在收到买方索赔要求后未在《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期限内作出书面回复,该索赔要求将被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发出索赔要求后《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期限内或买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买方选择的救济方式解决索赔事宜,买方有权从合同总价中扣除索赔金额。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2.1 如果合同任何一方受诸如战争、严重的火灾、台风、地震、洪水以及任何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受影响的一方应将此类事件的发生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14 日内将有关部门或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给另一方。

12.2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合同一方对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任何合同义务的迟延履行或不能履行不承担责任,但该方应尽快以书面方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其影响消除的情况通知另一方。

12.3 合同双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其影响消除后立即继续履行其合同义务,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超过《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期限,合同任何一方均有权发出书面通知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的终止

13.1 如果卖方有下述违约行为之一或《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其他违约行为,在不妨碍买方采取其它救济手段的情况下,买方可以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全部或部分地终止合同。

A. 卖方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后未能按《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最终期限交付合同标的和/或技术资料;

B. 合同标的未能达到合同附件 2 规定的技术性能;

C.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任何其它义务,并且在收到买方违约通知后未能按《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期限对其违约行为作出补救。

13.2 如果一方破产或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合同另一方有权在任何时候发出书面通知终止合同。此种情况下合同的终止不妨碍或影响行使任何可能的其它救济手段。

13.3 如果买方认定卖方在投标或执行合同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买方有权在任何时候发出书面通知终止合同。

A. “腐败行为”系指在招标、采购和合同执行等过程中,为谋求利益、影响相关人员而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行为。

B. “欺诈行为”系指为了影响招标、采购和合同执行等过程而隐瞒事实,从而给买方造成损害的行为,其中包括投标人之间的串通行为。

13.4 在买方全部或部分终止合同的情况下,卖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的规定对买方给予补偿。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14.1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由合同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协商一致,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第十五条 适用法律

15.1 本合同的执行和争议的解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并按中华人民



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第十六条 权利保证

16.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合同标的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卖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七条 保密

17.1 卖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或为履行本合同的需要，从买方所获得的、有关买方和/或属于买方的任何信息包括买方工作方式方法与资料、技术资料、用户名单、发展战略及其他被认为是买方的信息，都是买方的秘密，卖方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17.2 上述秘密，~~卖方只能用于本合同~~，而且只能由卖方相应的人员使用；没有必要接触的卖方人员，不得接触。

17.3 卖方应当采取适当有效的方式保护所获取的上述秘密。

17.4 卖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在保密方面的义务，应按合同总价的 50% 承担违约金或按照实际损失支付赔偿金；买方有权选择以上两种方式之一要求卖方承担违约责任。本违约金和赔偿金的支付义务独立于其它违约义务。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8.1 本合同在合同协议书（合同附件 1）规定的条件全部满足后生效。

18.2 合同项下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本合同自动失效。合同履行期满后，合同项下任何尚未了结的债权和债务不受合同履行期的影响，债务人仍应向债权人履行其义务。

18.3 合同双方各自承担与本合同有关的应负税费。

18.4 合同双方除非《合同专用条款》另有规定，所有合同文件及相关的修订和合同双方之间的书面联络，应使用中文书就并按中文解释。

18.5 对本合同的任何补充、增添或修改以书面方式进行。

18.6 没有另一方的事先书面同意，合同任何一方不得将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18.7 任何一方在执行任何合同条款和条件时准予对方的放松、宽容、延迟、放纵或时间，不得损害、影响或限制该方在合同之下的权利；任何一方对合同的任何违背、任何免责也不应导致对任何后面或延续的合同的免责或弃权。

18.8 合同条款中的标题和边注仅供参考使用，不应视为合同的一部分，也不影响本文的解释。

18.9 合同构成买方和卖方之间就合同主要内容方面的完整协议，并且取代合同签订前所有关于这方面的通讯、协商、协议（不论是书面的，还是口头的）。

18.10 买方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8.11 合同双方之间的一切联络往来应以书面形式按《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通讯地址发往合同另一方。有关重要事项的传真应及时用挂号信或快件确认。



合同专用条款

甲方（买方）：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卖方）：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条款》中的条款项号是与《合同通用条款》中的条款项号对应的，其增加的内容和条款，是对《合同通用条款》的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的话，以《合同专用条款》为准。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设备采购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合同，以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保合同双方共同执行。

1. 合同标的

1.1 产品名称、型号、规格、数量及价款

产品名称	型号	单价（元）	单位	数量	金额（元）	备注
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uCT 960+	11,000,000	台	1	11,000,000	
合计（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含税含运费）						

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合同，包含：设备主材费、辅助材料费、包装费、运费、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检测、培训、利润、税金等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以及配套器材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采购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该总价为验收合格交货价，且不做调整。产品详细配置清单等见附件，附件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1.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加盖公章的有效营业执照、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以及医疗器械产品注册与备案手续、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进口产品的还应提供进口报关单、商检合格证等。

1.3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应属于财政部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或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非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应提供产品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1.4 本合同所采购的货物在合同中未有注明参数要求的，均以生产厂家标准



配置为准。乙方的销售、安装技术方案必须满足清单中的所有设备、材料、配件和软件等的数量要求，完善配置方案，保证系统功能的完整性，甲方不再为此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1.5 本项目所有设备应包含所有有关互连所需的相关配件，保证其能正常运行，甲方不再为此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2. 交货方法、交货期限、到货地点及风险转移

2.1 交货期：自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60 日内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并投入使用。

2.2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运输及保险全部由乙方负责。乙方须采取适于安全、准时完成本合同项下义务的运输措施，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到货地点；对本合同项下的货物进行全面保险，包括但不限于购买或者要求承运人购买货运保险及任何第三者责任险，并对其在项目现场提供服务、培训的人员进行保险。

2.3 甲方指定的到货地点：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2.4 在乙方将货物交付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和人员前，货物的毁损、灭失风险完全由乙方承担。

3. 货物包装及质量保证

3.1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为生产商原厂包装，且采用国家或专业标准的保护方式进行包装，应使包装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的到货地点。由于包装不适当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货物说明书、质量合格证及其它与本合同项下货物有关的任何单证和资料。

3.2 乙方保证所供货物的设计、制造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如有）的强制性规定，并满足本合同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乙方保证所供设备型号是最新的，且是用上等材料 and 工艺制成，并严格保持原包装，否则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3.3 特别条款：a. 所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必须真实有效；b. 所提供设备上的中文品名、型号及产品说明书所注适用范围必须与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所标明的完全一致；c. 国产医疗设备上的铭牌必须标注医疗器械注册证号，进口设备必须提供报关证等相关证件；d. 发票上所列品名与型号必须与合同所列品名与型



号完全一致；e. 其他未提及事项必须符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相关规定。以上条款必须满足，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3.4 乙方应保证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享有合法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或经第三方合法授权。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3.5 乙方保证提供的设备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具有良好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对由于涉及、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承担责任，所产生的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3.6 乙方保证所提供设备的技术规格符合甲方采购需求，符合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

4. 交货物验收、异议

4.1 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到货地点后 30 日内，甲、乙双方共同进行验收、测试。

4.2 验收标准：（1）货物外形、包装完好；（2）数量无误；（3）货物符合合同要求及标准，产品说明书对货物有质量说明的，也应符合该质量说明；（4）设备均具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4.3 乙方交付设备时须将设备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给、随机工具、软件密码等交付甲方；乙方未完整交付本款规定单证和工具等的，视为未按照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并视为逾期交货，由乙方承担相关违约责任。

4.4 双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数量、质量与本合同附件规定不符，双方应签署书面文件，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并在货物验收十五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和处理意见；如货物与合同货物不一致，甲方有权拒付全部货款，并解除合同，乙方并承担合同价款 20% 的违约金责任。

4.5 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所交货物符合合同规定，但货物存在隐蔽瑕疵或者对质量保证期另有规定的除外。

4.6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三日内提出处理意见，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乙方应照此执行。

5. 安装、调试与验收



5.1 设备到货验收后，乙方3日内派具备符合国家规定的具备相应资质的人员到达现场负责设备的免费安装和调试。设备安装时，乙方必须事先与甲方的设备科联系，并与设备科共同参与，否则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5.2 乙方提供设备安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5.3 乙方在安装过程中，必须服从甲方的计划安排和整体协调，遵守甲方有关制度，文明施工。乙方必须充分考虑现场的安装难度及安全性，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工作。安装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乙方负责，如对其他物品或结构造成损坏必须照价赔偿，甲方有权直接从合同款项中予以扣减。

5.3 乙方必须提供设备安装、集成及调测服务，安装、调试必须按照国家标准和行业规范进行，并确保调试完成后，设备能够正常运行，达到甲方可正常使用状态。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双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5.4 甲方对设备试用后进行验收，乙方派工程师到达现场共同验收工作。乙方需提供设备的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书、装箱单，并且预先提供验收标准，填写验收报告书，供双方最终确认所用。

5.5 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1、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规安全合法使用；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3、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4、货物来源生产方标准，且必须是有关生产方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5.6 设备安装、调试产品正常运行后，各项指标和参数应符合验收标准。甲方有权委托中国有资格单位或机构对设备性能、精度进行校核。甲方签字确认的《验收合格证明》为验收合格的唯一凭证。

5.7 乙方免费提供全套技术资料（产品使用手册、维修说明书、操作说明书等），如技术资料不全，甲方有权不支付货款。

5.8 如乙方提供的设备设有维修软件密码，乙方应保证无条件地为甲方永久免费打开。

5.9 验收中如果发现设备有短缺，损坏、有质量、技术等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情形，双方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并由双方签署确认，由乙方负责解决所出现的问题。乙方应在五日内，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

银行帐号：8110201013400888552

6.5 甲方逾期支付资金的，以当期应付资金为基数，按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一年期贷款利率计算逾期付款违约金，但违约金的总数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0.1）%。但因政府资金结算手续的原因逾期的除外。

7. 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7.1 质量保证期：质保叁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终身维护。任何时候，乙方均不能免除因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在保修期内对设备进行定期维护和保养，年度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次数不少于2次，并免费提供维修所需的配件及服务。

7.2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约定提供售后服务。质保期间如属产品质量引起的配件损坏，一切维修换件保养费用和备品备件，均由乙方免费提供和更换。质保期间如属甲方操作不当引起的配件或耗材的损坏，乙方将提供免费维修，但更换配件的费用则由甲方负责。

7.3 如设备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后2小时内予以响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如有特殊情况，乙方应立即电话通知甲方不能响应的理由，在获得甲方同意后，才可推迟响应时间。

7.4 无论在质保期内还是质保期外，乙方必须上门维修，乙方工程师来甲方维修本设备，必须事先与甲方设备科取得联系，并与甲方工程师共同完成维修工作。乙方未尽到维修质保义务的，甲方可以委托第三方维修。

7.5 质保期内设备的开机率 $\geq 95\%$ （按全年365天计算）。如因设备故障导致开机率达不到95%即347天以上质保期按1:1（按天算）顺延。（如果因维修导致停机时间过长，其他补偿条款，双方友好协商）。

7.6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并及时提供设备新功能和临床应用资料。

7.7 质保期后维修时，如更换配件，只收取配件费，且配件费提供优惠价格（不高于八折），不得收取上门服务费及差旅费（需附配件价格清单）。维修好后6个月内，对仪器设备再次发生同样的故障并且需要更换同样零配件时，乙方承诺免费维修及更换零配件。

8. 技术培训



8.1 工程师培训：在安装过程中或安装结束后，乙方工程师或有关人员有义务对甲方工程师人员进行设备的结构和工作原理、日常使用、操作、维护、故障诊断维修基础知识理论培训，解答甲方人员提出的问题，并提供该设备的操作手册（一套）、维修手册（一套）交设备管理处，确保甲方能够对设备、系统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所有的培训费用包括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乙方负责，均计入合同价中。

8.2 临床培训： 免费提供现场临床培训。

9. 知识产权

9.1 乙方必须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报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甲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乙方承担。

9.2 本合同价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9.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9.4 乙方需对所有成果、产品的知识产权负有瑕疵担保责任，因使用未被授权使用的技术、组件、系统软件、通用软件等知识产权问题引起的纠纷所产生的所有责任及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0. 违约责任

10.1 乙方的违约责任：

10.1.1 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使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同意使用，应根据货物的具体情况，由乙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负责更换为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并承担因调换、运输而产生的全部费用。乙方不能在前述时间内完成调换，或者调换后的货物仍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货款的 20% 承担违约金。

10.1.2 乙方逾期交货的，每逾期 7 天（不足 7 天的，按 7 天计算），按总货款的 0.5% 支付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1 个月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付款。乙方逾期交货的，应在发货前书面通知甲方，与甲方协



商，甲方仍需要的，乙方应继续交货，并按每逾期一日支付合同价款的 0.1% 承担逾期交货违约责任；甲方不再需要的，乙方应当在接到通知后合同即解除，并按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10.1.3 乙方不能按本合同要求提供货物的保修服务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 5%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损失。如果此等违约造成本合同项下货物的使用目的无法实现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主张除违约金以外的损害赔偿。

10.1.4 乙方不能按本合同要求提供培训服务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 5%的违约金。如果此等违约造成本合同项下货物的使用目的无法实现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主张除违约金以外的损害赔偿。

10.1.5 乙方不能按本合同要求提供所承诺的服务人员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 5%的违约金。如果此等违约造成本合同项下货物的使用目的无法实现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主张除违约金以外的损害赔偿。

10.1.6 如果发生声称本合同项下货物侵犯他人专利、版权、商标权或商业秘密等权利而针对甲方提起索赔或诉讼仲裁的情况，乙方应支付由此而产生的全部费用及赔偿金、律师费用。

10.1.7 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30 日内付清，逾期按应支付金额的日万分之五计收利息。依据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前述款项的，甲方有权自行从应付合同总价款中扣除充抵。

10.2 甲方违约责任：

10.2.1 非乙方供货质量问题，甲方中途不得退货，否则甲方应按合同总额的百分之十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1.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2. 争议解决方法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时，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13. 其它

13.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签字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备案壹份。

14. 合同附件

(下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签订日期：2025.12.4	签订日期：2025.12.4



医疗设备验收证书
Medical Equipment Acceptance Certificate

合同号: Contract No.:	SOCT-202512-CB010-CN	订单号: Order No.:	10000938
买方: Buyer:	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卖方: Seller: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用户: End-user:	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产品名称: Product Name:	X射线计算机断层扫描设备
地址: Address:	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区大学路269号	设备型号: Equipment Model:	UC9604
联系人: Contact Person:	李老师	系统序列号: System Serial No:	866118
联系方式: Tel:	15152293022	交货日期: Delivery Date:	2025.12.15
邮编: Zip Code:	221116	验收日期: Acceptance Date:	2025.12.19

产品已通过调试并正式交付（验收）。操作说明及其他需向最终用户提供的文件也已交付。产品已操作运行，最终用户有权开始使用。

The Product has been commissioned and formally handed over (accepted). The operating instructions and other documents for End-user's use have been handed over. The Product is in operation and the End-user is entitled to effect the application.

如果有尚未完成的工作，请在此列明工作的内容以及时间安排：N.A

If there is any uncompleted work, please specify the work and schedule hereund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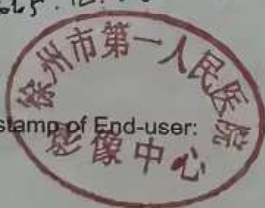
本证书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有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This certificate will have two counterparts and each party will have one. It will be effective with the signature or seal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both parties.

最终用户代表:
Representative of End-user:

日期/Date: 2025.12.25

最终用户签章:
Signature and stamp of End-user:



卖方代表: 程越
Representative of Seller:

日期/Date: 2025.12.19

卖方签章:
Signature and stamp of Seller:



如果最终用户由于非联影原因未能签署本验收证书，根据合同规定，本合同项下的供应和服务应被认为已经完成。

If the End-user refrains from signing this Acceptance Certificate for reasons which are not attributable to UIH, in accordance with Article, the supplies and services shall be regarded as having been contractually fulfilled.

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第四份合同



中标通知书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市人民医院委托代理机构组织公开招标的CT项目（项目编号：WZLCZB（L）-2023-04152）于2023年5月5日在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温州市会展路1268号A座2楼开标。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推荐，由采购人确定贵单位为该项目的中标人。请按下述中标结果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办理后续事项。

项目名称	CT		
采购人	温州市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	温州历程招标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期限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		
中标金额	大写：	人民币壹仟贰佰叁拾肆元整	
	小写：	1234.00	
备注	联系人：姜先生（采购科）、孙先生（设备科） 联系电话：0577-88888870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
			

医疗设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3-10-4.0048

甲方: 温州市人民医院

乙方: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项目编号: WZLCZB(L)-2023-04152)的招标结果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配置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CT)	详见附件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套	1			
						合计:	¥ 5500000.00	
合计(人民币大写):		百伍拾万元整						

- 合同货物具体配置见附件配置清单(包括主要配件和消耗品的供应价格),配置清单中未列明的部分,如在乙方投标文件中已响应的视为必须提供。
- 乙方负责合同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以及提供第三方检测(如需要)的费用。货物须由乙方代表、甲方工程师、甲方使用科室代表、商检(如需要)同时在场方可开箱,乙方免费负责维修培训和应用培训。
- 运费承担和运输方式:合同货物由乙方送至甲方指定地点或科室,乙方承担货物使用前的所有运费、保险费、装卸费。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并将标准的发货清单发至设备主管部门。货物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包装内。乙方须在货物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并接货。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甲方同时须通知乙方货物已送达。甲方不接受本地驳运公司和个人的任何方式咨询。
- 乙方向甲方提供设备安装验收所需的资料,验收报告须有乙方代表、甲方工程师、使用科室负责人共同签字,同时提供合同货物同等金额的全额发票。进口产品需按国家规定提供检验检疫合格证明。
-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如其他医院招标需提供业绩的场合)。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验收标准: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乙方须配合甲方临床使用科室和设备主管部门缩短验收时间。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做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计量检测报告。由乙方直接提供的进口设备,乙方须提供报关和商检合格记录,费用由乙方负责。验收时乙方代表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填写验收结果报告。所有验收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

按以下办法处理：（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4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货物免费质保期参照招标文件要求或双方协商，起始时间须按甲方设备管理部门出具的验收单填写的验收时间确定。因甲方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乙方应负责货物的终生维修和维护，本合同双方约定的免费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 壹年。

- 10、付款方式、期限：合同签订后，完成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1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货物金额的100%货款（乙方必须开具货物的正式全额税务发票）同类批量设备按批次实际到货付款结算。（临床培训未结束、节假日顺延，外贸货物款由甲方通过外贸代理公司支付），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 11、交货日期：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到货。交货地点：温州市人民医院指定地点（货物发出后，乙方需及时向甲方提供货物运输相关信息）
- 12、违约责任：乙方逾期交付货物，乙方应按逾期交付总额每日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每违约一次按按合同总价款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13、不可抗力事件处理：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14、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回扣、提成、科研费、宣传费等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和促销活动。甲方不得索取或接受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
- 15、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友好协商或由合同签约地法院裁决。本合同签约地在温州市瓯海区古岸路299号。
- 16、其它约定：本合同未尽事宜以投标文件和承诺书为准，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17、本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如有合同附件须加盖骑缝章。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协商一致可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作为本合同的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单位：温州市人民医院	乙方单位：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温州市瓯海区古岸路299号。	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城北路2258号
电话：0577-88057237、88306678。	电话：021-67076862
开户银行：温州市建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上海市嘉定支行
账号：33001623535050035971	账号：433862437777
税号：123303004705255657	税号：91310114570796872F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手机号码：	手机号码：
签订时间：2023年5月23日	签订时间：2023年5月23日

